

退縮正當化抑或權力的邏輯？－對 197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的再思考

湯志傑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助研究員
台北市南港區 115 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

email: ctang@gate.sinica.edu.tw

tel.: 02-26523329

摘 要：

從國民黨政權在 1970 年代並未強化與地方派系結盟的事實出發，本文檢討了曾帶來突破性進步的退縮正當化的概念，指出認為國民黨當時藉加強與內部有權者的結盟，進行由外而內的正當化的流行說法是錯誤的。在反省了以「有權者之間的相互認可」為正當性的觀點造成的誤導後，本文改從象徵建構的角度來詮釋正當性的問題。同時，在把權力視為象徵一般化溝通媒介的基礎上，本文展開了對 197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的重探，指出外部正當性的危機固是引發轉型的重要觸媒，但轉型之所以會在沒有明顯大眾動員的情形下出現，除了適逢國民黨內部的權力接替，以及國民黨必須解決長久以來權力不足的難題外，也跟它一向以來的正當化論述，跟當時人們如何界定現實與危機，以及公共領域中的異議聲音有關。此外，儘管 1972 年的轉型無涉於政治自由化或民主化，但開放中央政治參與的機會卻促成了全國性反對勢力的形成，進而牽動了國民黨、地方派系與反對陣營三方賽局結構的轉變。是在察覺到 1977 年地方派系反叛造成的選舉結果及中壢事件體現的警訊，國民黨才開始加強與地方派系的結盟。國民黨並非基於已強化了內部正當性，而是依循權力的邏輯，為確保政權才鎮壓黨外人士的。從結構與過程的交互作用來看，正處於期望不斷上升，且勢力不斷擴大中的反對陣營，與仍依威權統治慣性行動的國民黨，不可避免會走向衝突。

一、出發點

在研究台灣政治發展的學術史中，王振寰 1989 年發表的〈台灣的政治轉型與反對運動〉一文，無疑標誌著一個里程碑。該文不但對正當性的概念進行理論反省，還在此一基礎上具體比較了 1972 年與 1986 年的兩次轉型，指出前一次是由外而內的正當化轉型，只涉及政權內部的調整，可藉「本土化」¹政策結合台灣社會的政治與經濟精英來化解正當性危機，後一次則關乎由上而下的正當化轉型，國民黨被迫朝政治自由化的方向走，必須透過把非精英群體吸納進政治體制之內，使衝突制度化的方式來化解危機，反對運動則是促成此一自由化轉型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由於該文不但成功地結合了理論討論與經驗研究，清楚描繪了 1970 年代以來台灣政治發展的歷史圖像，也為研究國民黨政權與地方派系和資本家的互動提供了一個深具洞察力的詮釋架構，因此無論人們是要了解過去，還是想觀察當下及未來的發展，往往不免要參考此文。該文深遠且跨學科的學術影響力，可從博碩士論文對其引用的次數上看出。筆者以「王振寰」和「台灣的政治轉型與反對運動」檢索國家圖書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參考文獻欄位，得出迄今為此引用該文的博碩士論文已累積有 83 本。²另外，像目前仍是討論台灣戰後政治發展少數幾本專書之一，常被引為課堂教材的若林正文（1994：38f., 43f.）也援引了王振寰的說法。

在描述從 1979 年國民黨鎮壓美麗島，到 1986 年新一波政治轉型這段歷史時，王振寰（1989：98）提出了著名的「退縮正當化」的說法來解釋：

所謂退縮的正當化是指國民黨政府非但不承認新崛起的社會力量及其要求，反而去壓抑與反擊，並為了合理化它對新興社會力量的壓迫，進一步的強化與尋求它原支持者的認同與支持。這一退縮的正當化措施，基本上包含三個面向：第一，強化與地方派系的關係 ... 期透過

¹ 本文採用當時習用的「本土化」，而非王氏所用的「台灣化」一詞，因為在 1970 年代初，就「台灣」作為象徵來說，相當程度上仍是個禁忌，是國民黨政權盡量避免、壓抑的對象。

² 其中 7 筆係將「台」改為「臺」而得，3 次係以檢索「反對運動與台灣的政治轉型」而得，因此文後來改以此標題收入王振寰（1993）書中。依此推想，83 筆或有低估，因可能有人是直接徵引該書。該文的影響力，可由與下列數據的對照看出：同一期刊同期文章的引用次數分別是 0、45、57 次，該刊前一年創刊號林中平〈「國家組織」或「大有為的政府」〉則有 8 次。以後來極為熱門的族群議題來說，張茂桂著名的〈省籍問題與民族主義〉迄今也才被引了 48 次（但請注意該文 1993 年才發表，且收錄此文，同為張茂桂主編的《族群關係與國家認同》已被引用了 184 次）。不過，引用次數顯然跟學門大小有關，屬政治學領域者一般似較社會學有較高的引用次數。以因提出尋租的新觀念而知名的朱雲漢（1989）為例，便有 76 次。又本文之所以以博碩士論文為例，固是因為這可清楚顯示出該文對後繼學術研究者的影響，但主要也是因為研究顯示台灣的社會學者彼此之間往往甚少徵引（蘇國賢、蔡明璋，2003），同時現有的 TSSCI 資料庫因納入統計的期刊及年代上均較有限，無法如使用前述資料庫般得出明顯引用次數差距的緣故。但檢索 TSSCI 資料庫後，發現對該文的引用仍有 6 次。

選舉的勝利以合理化其統治和對反對人士的鎮壓。第二，強化與國際和國內資本家的關係，企圖透過國際化與自由化的經濟策略，創造新的經濟景氣，並由此合理化其對反對運動的鎮壓 ... 第三，在此時期，軍人力量高漲，以維繫社會的穩定和經濟的成長。（筆者的強調）

然而，筆者發現，王氏的說法很容易為人所誤讀。例如在倪炎元（1995：19）比較韓國與台灣政體轉型的專書中是如此整理引述的：

1970 年代以後 ... 國民黨所採取的策略即是強化對內的正當性，尋求社會的支持，以維繫其統治。特別是在 1972 年以後，國民黨展開了「台灣化」與「本土化」政策，與台灣的經濟和社會精英加以結盟，而若干未被吸納或被吸納而無發展機會的政治精英，逐漸投入反對運動。特別自 1977 年以後，以中產階級為主的反對運動興起，對國民黨權威提出挑戰，使得國民黨更加強化與本土精英間的關係，此一「退縮正當性」的成功，使國民黨在中美斷交的衝擊下，並不選擇吸納反對運動的精英至體制內，反予以鎮壓。（筆者的強調）

在此，原本強調動作、過程面的「退縮正當化」不但被改寫成「退縮正當性」，而且論證的邏輯也被顛倒了過來，本指國民黨鎮壓反對運動後才不得不採取「退縮正當化」的措施，強化與原支持者的結盟，以合理化先前的鎮壓，卻被倪氏誤解為因為「退縮正當性」的成功，所以國民黨敢於進行鎮壓。

其實，讀者會將王振寰的觀點誤讀為自 1972 年以來，國民黨採行的即是「退縮正當化」措施，王振寰（1989：100）自己必須負上責任，例如像這樣的敘述：

由於有 1972 年以後向內強化其正當性的作為，所以 1978 年中美的斷交，並未造成國民黨政府因此也將黨外吸納入體制之內，以強化它與臺灣社會的關係。因為它已強化了與之合作之政經精英的關係，黨外運動對它而言，是擾亂正當秩序的源頭。國民黨政府對黨外反對運動的鎮壓及強化與政經精英的結合是不進反退的策略，而這一退縮正當化措施在 1980 年代初期開始出現裂痕。³（強調為筆者所加）

換句話說，王氏形式上雖將「退縮正當化」界說為 1979 年鎮壓以後，國民黨才必須強化與地方派系的結合，但實際上整篇文章自討論正當性問題開始，推論的邏輯以及給人的印象卻是自 1972 年面對外部正當性危機以來，國民黨政權便以加強與地方派系和資本家結盟關係的方式來回應，且正是因為它到了 1979 年時已強化了與本土政治、經濟精英的結合，具有穩固的正當性基礎，故敢於進行鎮壓。

³ 該文的摘要同樣很容易給人這樣的印象。

如果問題只是出在讀者的誤讀，未能明辨由外而內的正當化與退縮正當化的細緻差別，或是王振寰自己下筆時與心中所想的有落差，從而出現不一致的現象的話，其實也不必本文在這裡雞蛋裡挑骨頭。畢竟，從正當性危機來分析兩次政治轉型，認為它分別引發了由外而內及由上而下的正當化，以及國民黨藉強化原支持者的認同來回應正當性危機，一般看來似不會有什麼異議。本文之所以不惜大費周章地重探這一段歷史，在於前述的混淆或理解上的差異雖細微，卻極為關鍵。例如把對美麗島的鎮壓解釋成「內部正當化」的結果，還是「退縮正當化」的原因，不但直接影響到我們對美麗島事件的理解，連帶牽動到對 1970 年代以來政治發展的歷史圖像，實有釐清的必要。

更重要的是，王振寰關於國民黨政權在 1970 年代藉加強與地方派系、資本家的結盟，以這樣的內部正當化手段來取代原有的外部正當化，化解正當性的危機，與後來關於地方派系的研究所發現的事實牴觸：國民黨 1970 年代的基本政策是以黨機器取代地方派系，故而在選舉中有意識地藉不提名來打壓地方派系，因此也才會激起後者在 1977 年紛紛以支持黨外的候選人來反制（陳明通，1995：179ff.）。面對這樣的事實，就算我們弄清楚了所謂的「退縮正當化」究竟該以字面上的版本，還是以推論邏輯上的版本為準，依然只是留下一無法回答的謎團。因為，現在問題不再是未能注意到國民黨並沒有強化與地方派系結合這樣的小瑕疵，或是退縮正當化究竟該自何時算起這樣的細節，還是鎮壓到底是原因還是結果這個相對較重大的歷史解釋而已，而是對王氏的論證邏輯，以及對我們一向信以為真的「由外而內的正當化」的歷史認知構成根本的挑戰。如果事實表明國民黨在 1970 年代並未強化與地方派系的結盟關係的話，那麼它究竟是如何達成內部正當化的？後來為何又會出現對《美麗島》的鎮壓呢？

尤其，王振寰（1996：139f.）自己後來也注意到，國民黨 1970 年代初的「本土化」政策，除了提拔台籍「青年才俊」外，也隱含有打壓及取代地方派系的意圖，而不是如他先前認為的，只有在少數特殊情況才會出現「空降部隊」的提名方式（1989：94），卻全然未意識到這與他先前的說法不符，更讓筆者覺得問題不如想像中單純。對此，一種簡單的解釋方式是，王氏之所以未意識到此一矛盾，是因為他嚴格地把「退縮正當化」理解為 1979 年鎮壓美麗島之後才開始的緣故。⁴然而，筆者卻以為根本的問題來自他所採用的詮釋架構。當他認為正當性來自其它權力擁有者的支持，那麼面臨外部正當性危機時強化與既有內部權力擁有者的結盟無疑是再邏輯不過的推論。接下來，要確認出那些人能被算做是內部的權力擁有者也不會太難，就如前面的引文顯示的：地方派系、資本家與軍方。在這樣的詮釋架構指引或暗示下，無怪他先前在沒有具體資料可證明時，會逕自依理論的邏輯認定國民黨必然會強化與地方派系的結盟，而之後雖知道國民黨在

⁴ 同樣的情形可能也發生在林佳龍（1998：240）身上，他雖然討論了國民黨自 1960 年代末以來取代地方派系，以迄後者於 1977 年反彈的歷史，但並未覺得王的敘述有瑕疵，仍直接引用他外在正當性危機促成政體內部調整的說法。在另一篇文章中，林佳龍（1999：104）雖然觸及了正當性與政權穩定的關聯的問題，但繼續引用王的說法，並未對王界定的正當性概念進行反省。

1970 年代並未加強與地方派系合作的事實，卻依然視而不見。

王氏此文雖廣被引用，但檢閱引用該文的文獻後，發現迄今似仍未有人正面指出此一矛盾。⁵筆者認為這或許是因為欠缺替代的理論或解釋架構，才使得這個矛盾至今仍有意無意地被忽略，因此有必要重新反省他的理論架構，另覓替代的詮釋觀點。由於對 1970 年代政治發展的了解會影響到我們對整個台灣政體轉型過程的詮釋，因而本文試圖重構這在許多人眼中或是已成定論的歷史，希望能在王文的基礎及相應的理論水準上，以超越它的方式來向前輩的努力致敬。

二、正當性與權力：理論架構的反省

王振寰（1989：75ff.）在文中討論了三種關於正當性的不同說法。即韋伯主張的，「正當性是人民對政權的認同與支持」；其次是新馬克思主義學者所說的，「資本主義國家必須執行兩個必要而又衝突的功能：資本積累與正當化」，福利國家的興起，就是為了解決工能可能不再忠誠的正當性危機」；最後，也是王氏引以為理論架構的，則是 Stichcombe（1968）首先提出，繼而為 Tilly（1985）援引的觀點，把正當性視為「有權者（powerholders）之間的相互認可」。他認為，這種理論觀點可以避開前兩種看法志願論傾向的問題，「能說明不受歡迎的政權仍能繼續穩定存在的原因 ... 也能說明政治不穩定的原因」，而不致無法處理歷史事實，使得正當性的概念「常成為政權合理化其統治的藉口 - 因為社會秩序是穩定的，所以它是受人民歡迎與支持的」。他並由此推論出「政權穩定存在的主要權力基礎，或政權的正當性基礎，不是人民的忠誠，而是有權勢者或外國的支持」以及「退縮正當化」以之為基礎的一般性命題：「當一個政權的正當性發生危機，或其權力基礎發生動搖時，它必須強化原有的支持，或尋求新的有權者的支持」。

乍看之下，這不但言之成理，同時也是極為嚴謹的邏輯推論。然而，這種純然現實「權力」論的說法，卻等於取消了韋伯「正當性」概念的創見，把原本指涉統治者與被統治者關係的概念，變成用來指權力擁有者彼此之間的關係，把正當性化約成赤裸裸的武力支持（或者再加上物質資源的支持）將正當性宣稱的文化建構、說「理」⁶成份剝奪殆盡，可說是退回到「唯物論」的立場，完全否定意識形態的可能作用。⁷由於王振寰並未對權力概念多做解釋，而是把它當做自明的概念來使用，如果人們依循西方傳統的觀念把權力理解成能違逆他人意志遂行己意的強制（coercion）的話，更容易產生這樣的印象或聯想。⁸事實上，

⁵ 在此，筆者要特別感謝李航幫忙擔負此一辛苦的查對工作。

⁶ 這不意謂著理性或合理性，而只是說出個道理，理由。

⁷ 顯而易見，此處的「唯物論」並非指馬克思主義的傳統，而只是借來指過於強調物質面，全然漠視文化建構作用的觀點。

⁸ 不過，王振寰自己好像也沒有這麼認真看待這個正當性概念，例如在他後來的著作中，便似乎不再從「有權者之間的相互認可」來界定，而是回到被統治者（對權力聯盟）的認可的立場，並特別強調了

如果我們回頭去看 Stichcombe (1968: 162) 的定義，將會發現，他並未忽視說理的面向：

A power is legitimate to the degree that, by virtue of the doctrines and norms by which it is justified, the power-holder can call upon sufficient other centers of power, as reserves in case of need, to make his power effective. (底線為筆者所加)

可是當 Tilly (1985: 171) 在轉述 Stinchcombe 的看法時，正當性概念所意涵的規範與說理的面向已完全不見，而被界定成「其它統治當局 (authority, 或譯做權威：筆者的註解) 願意認同某一既定統治當局決策的機率」。依推測，王振寰 (1989) 雖也引用了 Stinchcombe，但主要應係受 Tilly 影響，⁹無怪會不注意及這一點。或許，Tilly 仍可辯稱說，此一面向已隱含在他定義裡的權威概念中，但如此一來只是默默地回歸韋伯 (正當性使得權力變成權威) 的立場，除了提醒我們注意外部的支持和武力的重要性外，並未對正當性的問題真地多說出些什麼。

然而，在 Tilly 那裡，問題還不大，因為他是在現代 (民族) 國家形成的脈絡中進行討論的，關注的是國家如何達成 (正當) 武力獨佔的問題，處理的是統治者與統治者 (或說主權者與主權者) 之間的關係 – 儘管其中有吞併及從屬與否的問題。換句話說，他所探討的是沒有統治者位居其上的「國家系統」或所謂的「國際」政治系統。在這種欠缺統治權 (sovereignty) 來執行獎懲的情況下，彼此間的承認毋寧是正當化的唯一來源。而就國際承認的獲得來說，經驗顯示，合法繼承王位或甚至像人民主權等正當性的語意實際上不會扮有什麼重要角色，而是取決於能在特定的疆域中貫徹國家武力，而不會遭到挑戰的事實 (Luhmann, 2000: 224f.; Barkun, 1968; Niemeyer, 2001) 就如 Tilly (1985: 171f.) 指出的，當有紛爭時，其它統治當局會傾向於支持掌控有實質武力者。這不單是出於害怕報復的緣故，同時也是為了維持一個支持這個一般規則的穩定環境。這樣的規則自然會為統治當局對武力的獨佔背書。

「對正當武力的獨佔」正是韋伯對國家的經典界定，¹⁰他主要也是在這樣一個有統治權高居其上的脈絡中來討論正當性問題的。一旦我們將正當性問題的討論設定在此一框架內，存在著統治權的事實將帶來與前述情形關鍵性的差別。我們不妨先看看作為理論源頭的 Stinchcombe (1968: Chap. 4) 是如何討論此一問

霸權的概念 (1999: 175f.) 。

⁹ 此一猜測的依據是，王的博士論文 (Wang, 1988) 並未引 Stinchcombe 的書，而他 1989 年的文章當係在博士論文的基礎上，新加上對正當性概念的理論討論部分而成的。

¹⁰ 由於「國家」實是近代西方才有的產物，所以韋伯這個定義基本上沒什麼大問題。不過，當我們把「國家」的歷史語意轉換成分析的概念，以回溯的角度把歷史上其它的政治支配形式也當做「國家」觀察時，壟斷所有的正當武力就不再是必要條件了 (Mann, 1989: 11; Tilly, 1990: 19ff.)。

題的。首先要指出的是，他其實是在討論如何概念化權力現象的脈絡中附帶提及正當性概念的。其次，他對權力採取寬鬆的界定方式，除了指對人的支配之外，也試圖把對物的支配包括進來。唯有如此，他才能把訴請制止同業在隔壁開業競爭也看成是權力的使用。從這樣的例子，我們不難看出，他是在國家統治權的預設下，把私人之間的「權力」關係當做分析的對象，以貼近日常生活的現實。從前引的例子便可看出，在這樣的情況下，私人的權力，或者說權利主張，往往是藉由訴諸國家權力的中介來確保及實現的。此所以 Stinchcombe (1968: 150, 159) 認為「被權力加諸其身的人不如其他權力擁有者來得重要」，正當性宣稱能否得到權力中心的支持才是關鍵，至於必須承受後果的那些人是否認為這是正當的並不重要」是講得通的，因為對擁有制止同業開業「權力」的人來說，重要的是國家機器支持他的「權力主張」是正當的，而不在於被制止者，被權力強制者是否接受這是正當的。

由此不難理解，正當性並非來自被統治者（＝被權力加諸其身者）的認可，而是來自其他權力擁有者的支持此一表象，不過是因為 Stinchcombe 讓「國家」退居中介變項，對權力採取特殊界定，卻又不去追究為何國家的權力是正當的這個根本問題才造成的。事實上他不但是在國家「之內」而非之間的架構中來設定正當性問題的，而且表面上雖把正當性問題的關鍵轉移到權力擁有者之間的關係，也就是某人的「權力」以之為支撐的說理或正當性主張是否能得到其他權力擁有者的認可，實際上講的還是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關係，因為所謂的其他權力擁有者指的是國家機器的某部門而非另一個國家機器，所以最終說來還是某一個人與國家的關係。如果這點在前面涉及兩個私人間關係的例子中尚不明顯，那麼在他舉的嫌犯可在法官面前反駁警察使用權力的正當性宣稱，或者說與之競逐正當權力使用的例子上，就更清楚了，因為不論是警察還是法官，都只是代表國家行使權力，而不是他們私人擁有這樣的權力。從這樣的角度來解讀，Stinchcombe 毋寧是在國家獨佔正當武力的前提下細緻地說明了權力如何發揮作用，是開展而非取代韋伯的理論。¹¹由此出發，我們固然可以同意 Tilly (1985) 說的，國家對人民來說提供了雙重意義的保護，因此也是種組織性的犯罪，與幫派無異。但兩者就正當性來說畢竟有別，如 Stinchcombe (1968: 159) 指出的，如果警察無法制服罪犯，他可以不斷地搬救兵，甚至到出動軍隊，成功地將罪犯繩之於法為止。因為他代表著「正當的」權力，可以得到國家這個最終正當權力來源的支持。

至於批評韋伯的正當性概念會導致「存在的即是正當的」使得不受歡迎的政權亦得以合理化其統治的問題，某個程度上是強加之罪。因為，韋伯從未將政權的正當性等同於它的穩定性，亦未主張兩者間有因果關聯。當他提到每一個支配都會試著喚起或呵護對它的正當性信仰，以及，如果人們不是只基於畏懼或目

¹¹ 但兩人間有一根本差異，亦即 Stinchcombe 試圖把對物的支配也納入權力的概念中，而不是局限在對人的支配上。這點筆者後面才討論。另外，他自己也清楚地意識到，他的講法與韋伯的說法各有其較適用之處，不是一種全然的取代關係 (1968: 199)。

的理性的動機服從強制權威的話，那麼他們必然會有對此正當支配權力（Herrschaftsgewalt）的信仰（Weber, 1980: 16ff., 122ff.），邏輯上的推論至多是，任何只以武力為憑恃，而不設法培養人民對其統治正當性信仰的支配，將是不穩定的，而不能說成只要是穩定的政權，便是有正當性的政權。而不穩定離實際採取行動推翻，也還有老大一段距離，毋寧有待其它的「中介變項」介入。同時，穩定不穩定涉及這是哪一個觀察者的觀點的問題。我們不能排除這樣的可能性，在某一外部觀察者眼中穩定的獨裁政權，獨裁者自己卻是一直活在驚疑不定之中，一天到晚提心吊膽，怕失去政權，即 Stinchcombe (1968: 162) 所說的，「在不穩定的權力系統中，大部分的能量都用來防衛權力了，而不是有用地使用它們」的情形。

更重要的是，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對於統治是否，以及為何具有正當性可以有不同的觀察。這正指出正當性涉及實際武力支配之外的象徵正當化（以及相應的：象徵鬥爭）的問題，而這個文化象徵意義的面向也才是正當性概念的核心。用韋伯的話來說，即是正當性能夠使得權力變成權威，從 Luhmann (1976, 1988, 1991a, 1991b) 的觀點來看，更精確的表述毋寧是，正當性使得暴力或說武力（Gewalt）轉換成權力（Macht）暴力／權力的區分才是關鍵所在。所以，的確如 Stinchcombe (1968: 161) 指出的，權力如果只建立在民意與自願服從意願的基礎上，必然是不穩定的。韋伯絕對也知道這一點，所以他說的毋寧是：權力若要穩定，只靠有形武力是不夠的，而必須將它一定程度地正當化，轉化成權力。Stinchcombe 其實已正確地掌握到這一點：「正當性學說的決定性功能在於藉著設立諸權力的網絡連結，從而**使得訴諸實際的暴力使用變得不必要**」。¹²

反過來，如 Bourdieu (1991: 127f) 說的，「政治上的顛覆以認知上的顛覆，以世界觀的轉換為前提」，反對人士自稱為「黨外」，稱國民黨為「外來」政權，批評它是不民主的威權統治，乃至以諧言「顧面盆」來「虧」（揶揄）國民黨，都是突顯國民黨政權為不正當的語言建構，都必須放到關於正當性的象徵鬥爭的脈絡來理解。我們不能忽視這種設定討論或溝通的框架所能產生的作用，如台灣的經驗顯示的，民主的問題之所以會在政體轉型過程中與民族的問題糾纏不清，追本溯源跟國民黨政權退居台灣後採取的正當化策略有關。環繞著正當性的問題將開展出一個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執政者與反對人士相互觀察的空間，在其中，彼此對對方的觀察不只會影響到自己的行動，而且也會影響到對方的行動。¹³

不過，如果我們依然循著韋伯的進路，把正當性理解為被統治者的「贊同」的話，還是很容易因為此概念的「價值」意涵而陷入爭辯或困擾之中。只是解決

¹² 筆者的強調。當然，Stinchcombe的重點是擺在權力的網絡連結，而不是象徵的正當化作用。

¹³ 這個認知、歸因與文化建構的面向在試圖結合結構分析與動員過程來研究社會運動的文獻中，已日益受到注意（McAdam, 1999, 2003）。以台灣例子來說，王甫昌（1996）便從「共識動員」的角度分析了反對運動在1979年到1989年間如何動員支持，比較了它之前的民主訴求與之後民族主義動員策略的異同，而李丁讚、林文源（2000）亦在「文化構框」進路的指引下，探討了環境權感受如何形成，從而充當了社會力的文化根源的問題。

之道不應在於模糊權力與暴力的差異，而在於儘可能地降低正當性概念的價值意涵。對此，Luhmann（1989：28，34）的建議或許值得考慮，也就是不把正當性視為建立在「自願的」承認，建立在個人得自行負責的「被說服」的基礎上，而僅是指「在某一容忍界限內接受內容尚不確定的決策的一般性準備」。¹⁴換句話說，不必把事前便接受政治決策具有一般性的拘束力等同於對政權的贊同，但又不應忽略，這種事先的一般接受準備與當下的、因著強制或考慮到負面懲處才採取的特定作為有著關鍵性的差異。不過，如Luhmann（2000：122f.）也指出的，其實很難把價值關聯從正當性的概念中完全抽離。在現代民主政治中，它毋寧是取代了以往公共福祉所扮演的偶連性公式（Kontingenzformel）的角色，控制通往其它可能性的管道，將不確定的複雜性轉變為確定的或可確定的複雜性。所以，在重新界定正當性，減少其價值意涵的同時，更重要的毋寧在於從象徵與意義建構的角度來分析，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各使用了什麼策略來正當化與反抗。

接著，必須一併反省權力的概念。依西方的傳統觀念來說，權力通常意指決定另一個人的行動的意欲能力，因此它以「暴力」，至少是進行負面懲處（negative sanction）的能力為支撐一直是很清楚的。¹⁵韋伯便以對正當暴力的獨佔來定義國家。暴力的確是理解國家概念的關鍵，¹⁶但國家的權力（或公權力）本身卻是個弔詭的概念，它意指將暴力的排除包含在內，也就是藉由使用並獨佔暴力，來排除其它來源所產生的暴力，以解除不知何時會發生暴力行為此一令人癱瘓、無法行動的不確定性（Luhmann，2000：192f., 195）。藉由獨佔暴力以制約暴力的使用，無疑是有助於暴力轉換成權力的一個重要因素。與暴力有別的權力之所以必然要以暴力為支撐，在於社會溝通的進行終究有賴於一個生物的基礎，以系統理論的術語來說，即是權力需要暴力作為「共生的機制」來規制象徵媒介與有機體的過程的關係（Luhmann，1976：523；1991a：181；1991b）。講得明白些，若不是因為擔心可能的負面懲處對身體造成不利（不論是直接的傷害，還是沒錢餵養這副臭皮囊）權力無從發揮作用 – 儘管它通常只需建立在臣服於權力者可預期會有此後果的基礎上就夠了，根本不需明刀明槍地予以威脅。

然而，以負面懲處來進行威脅，藉以實現自己意圖的能力在社會上無疑是廣泛地分布著，而難以集中的。因此當我們說國家獨佔了正當暴力，促成了權力的集中時，同時也就意謂著權力的政治化，所以必須將政治權力，也就是與國家、

¹⁴ 筆者的強調。「準備」的原文係Bereitschaft，此字在德文中雖也可指意願，但沒有這麼強的肯認意涵，就如其形容詞bereit的用法，表示準備好接受既成的事實或即將面臨的遭遇。

¹⁵ Weber（1980：28）的經典界定即是：「權力意指在某一社會關係中，即便在遇到抵抗的情況下，也能貫徹自己的意志的機會，而不論這一個機會是建立在什麼基礎上的」。相應地，對西方來說，必須將權力與透過勸服或道德表率獲得的影響力（influence）區別開來。但就華人的傳統來說，自不必然如此（Hamilton，1989；翟本瑞，1999）。事實上，在今天的西方，像Knoke（1990：3ff.）也承認說服性權力的存在，Mann（1989：22ff.）則是把意識形態視為權力來源之一。

¹⁶ 這一個關聯在德文的表達中仍清楚保留著，例如我們一般把國家的權力（Staatsgewalt）稱之為公權力（öffentliche Gewalt），在德文中兩者用的都是更具暴力意涵的Gewalt，而不是Macht。

官職相關連的權力，和一般性的社會權力區別開來。¹⁷而就統治正當性的問題來說，基本上只和政治權力有關。國家固然必須面對資本累積與正當化的兩難，資本家固然可以藉「投資罷工」來威脅統治者，但這些都只有在經過政治權力的符碼重新翻譯編碼，轉換成政治的溝通後，才會對政治產生作用 – 至少在功能分化的情況下是如此，所以本文以下的討論也都只局限在政治權力的情形。政治權力的特殊性在於，它是隨著分化出一個政治系統而產生的，也因此才能達成在一定疆域內的權力集中。但這個集中最終說來還是透過前述的共生機制，也就是暴力才達成的。而且，集中涉及的並非暴力動作本身，而是它象徵上的「在場」（Präsenz）（Luhmann, 1988a；2000：74ff.，79）。這個象徵面的重要性正指出了我們必須對傳統的權力概念再做反省。

相對於傳統從行為的因果性，從命令與服從間的簡單對應關係來理解權力的狹隘觀點，本文採用 Luhmann (1969, 1976, 1988, 1991a, 1997：203f., 316ff.) 的看法，從選擇性 (Selektivität) 從選擇的傳遞的觀點出發，把權力理解為象徵地一般化的溝通媒介，也就是使得他我 (Alter) 的選擇的選擇性得以傳遞給自我 (Ego)，成為後者進行選擇時的前提。至於權力這個特定的溝通媒介涉及的是他我 (= 居於權力優勢者) 的行動 (而非體驗) 如何成為自我 (= 居於權力劣勢者) 的行動 (而非體驗) 的前提這樣的意義組態。¹⁸它之所以能起規制這樣一個選擇傳遞 (他我的行動決定了自我的行動) 的作用，在於它建構出一個他我及自我都想避免，而且自我比他我更急於要避免的負面替代方案。要強調的是，依照這個界定，雙方都不只有一個選擇。所以，從這個觀點來看，權力不是某種得以佔有的「物」，而且也要與強制、暴力區別開來，因為後者事實上是放棄駕馭對方的選擇性，等於拿刀架在別人的脖子上，說一動才做一動，完全喪失了象徵媒介化約複雜性的好處，自己也會累個半死。

溝通媒介之所以能夠使得溝通在即便令人覺得不快的情形下仍被接受的機會大為提高，在於它能無視於參與者的動機差異，創造出一個普遍且迅速地被接受的情境定義。同時，就如前面指出的，溝通媒介在使得已做出的決策變成其它決策的前提時，仍維持著開放性與不確定性，也就是在傳遞了選擇性的同時，並未就此完全局限了接收者的選擇，換句話說，作為接收者的權力臣服者仍擁有一定的自由度，可自行選擇如何完成被交賦的任務。要能在結構上維持這樣的開放

¹⁷ 因此，資本家的確是有權力的，例如他們可以利用「解僱」或其它的懲處手段迫勞工乖乖屈服，遂行己意。但這種權力畢竟與政治權力有別，就像家庭內的性別權力關係也不能等同於政治權力一樣。所以，與 Stinchcombe 的看法有別，筆者雖承認存在著政治以外的其它權力，但不認為兩者的差異在於對資源還是對人的控制 (對物還是對人的「權利」)，而且認為必須維持而非模糊此一區別。Mann (1989：6, 22ff.) 雖區分了經濟的、意識形態的、政治的與軍事的四類社會權力來源，但同樣認為權力的意義在於對人的支配。

¹⁸ 如果情形是他我的體驗成為自我接受的體驗的前提，則是涉及真理。在這樣的情況下，如果自我進一步從體驗轉化成行動，那就變成了影響力。從權力和影響力有著不同模式的行動與體驗的意義組態來說，在理論上將它們區別開來是有道理的。

性，同時又能令他我與自我的行為相協調，其前提在於他我和自我的選擇具有高度的偶連性，同時兩者的選擇間卻又有著充分的非任意性的關係。溝通媒介的功能便是令雙方一同參與到一個有著共同的理解、互補的期望以及可加以決定的議題的狹窄世界中。所以，權力要能發揮作用，需要溝通的兩造共同認定或接受當下是以權力來進行溝通的，亦即被支配者「支持」統治者「有權力」的看法，並以此作為他進一步選擇的前提。從這個角度來看，權力的運作是「當事人」之間的事，與其他人支持與否無關。同時，一般人多半只是「同意」統治者「擁有權力」的事實（乃至假定），不必然就表示完全支持或認可後者的統治。循此，以大眾的忠誠或政權受不受歡迎來界定正當性，毋寧已有所偏。

權力固然以暴力為支撐，但主要卻涉及暴力的象徵性使用。權力關係更多地依賴於擁有權力者與權力臣服者對彼此的觀察的觀察，而較少是透過前者實際上不斷進行威嚇，或後者不斷的挑釁來確認的。而且，如前面指出的，唯有居於劣勢者接受權力這個溝通媒介所建議的情境定義，權力才能真正產生效用。所謂「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一旦被支配者根本就不怕死，並且不承認統治者的暴力是正當的（即不承認後者擁有權力）那麼再多的暴力也無法創造出權力的作用。這一象徵性的作用同時也就指出了，權力不會是種零合關係，也無法用軍隊的多寡、武力的強弱等來衡量，而是可以有所增減，或是借用貨幣這個溝通媒介的語言來說，是可以增值、貶值，乃至產生過度膨脹或緊縮的。¹⁹

象徵一般化溝通媒介的過度膨脹指的是，溝通過度透支了它的信任潛能，亦即預設了比它所能製造出來還要多的信任。過度緊縮則涉及可以獲得信任的諸般可能性並未被利用的情形。當政權獲得多於它實際上所能控制的經濟資源的授權時，或是人民對它的支持的上升速度遠比假定是它必須負的運作責任的增長速度要來得快時，也就是當它的權力範圍超過它實際上執行具拘束力決策的能力時，便可能出現權力的過度膨脹。反過來，當假定政權所須負的運作責任超過它所獲得的授權，或是政權耗費了可觀的經濟資源來提升人民對於生活的滿意程度，但藉此所獲的支持卻遠不如預期來得高時，便可能出現緊縮的情形。而且，在面對權力緊縮的情況時，當權者常訴諸強制這個表面上看來廉價且效果迅速可見，實際上卻是走向惡性循環的手段。儘管如此，除非出現了超級膨脹或超級緊縮的極端情形，也就是根本拒絕接受象徵，或是根本不再有溝通出現，否則一般而言，多少會存在著對系統整體的信任（Luhmann, 1997: 83f.; Gould, 1987: 44f., 54ff., 103ff.）也就是多少還承認權力的作用，而不會把它只看成是暴力。

此外，就權力作為溝通媒介來說，它必須不斷地被賦予形式，也就是被展示出來，否則將沒有人會相信它，並把它的作用考慮在內。因為就媒介作為媒介

¹⁹ Stichcombe (1968: 162f., 165, 168) 因接受了模控學 (cybernetics) 的一些想法，引進了訊息量的觀念，所以也有類似於文中提及的權力並非定量，容許自由度，以及人們若不怕死，權力便喪失作用的想法。筆者雖肯定其他從可測試的角度進行概念建構的用心，但懷疑這實際上是否普遍可行。至少就王振寰 (1989) 的應用來說，我們似乎仍無法明確說出政權擁有怎樣程度的「正當性」便可獲致穩定，也不清楚依此來說，要如何將地方派系、資本家與軍方對國民黨的支持予以量化。

與形式 (Medium/Form) 這組差異中未被標記的、無法使用一面來說，它本身始終是看不見的。就此而言，區別權力的擁有與使用其實沒有太大的意義 (Luhmann, 2000: 32)。

最後，還必須對政治與權力的關係做一簡短的探討。政治的功能在創造出具集體拘束力的決策。換句話說，政治關心的是在決策前便籌措到足夠的執行權力及／或足夠的共識 (Luhmann, 1995: 104)。就達成此一目標而言，在較簡單的社會中，政治支配或許只要藉著動用具優勢的有形強制，或是對巫術或宗教制裁的信仰，或是能控制某部分的經濟分配過程就夠了。然而，隨著它的環境及它自己製造出來的複雜性不斷地增加，政治系統必須找到或發明新的化約複雜性的策略或機制。要應付不斷升高的複雜性，不但要容許將任何的議題予以政治化，還要讓人們幾乎不需有什麼特定的動機，便願意接受決策具有拘束力。這意謂著，政治系統甚至必須能夠事先便確保了合法性的正當性 (Luhmann, 1991: 159, 169)²⁰為了能應付它自己以及它的環境的高度複雜性，政治系統必須事先對可忍受的不確定性有所準備，亦即必須提升自己的複雜性、彈性、可變性及選擇性。依系統理論的看法，這不但要求分化出權力這個象徵一般化的溝通媒介，還要讓權力變成是反身性的 (reflexiv) 也就是應用到它自己身上，就現代的實際情形來說，即是民主。從這個角度來觀察，國民黨政權最初在台灣不只是面對著正當化的難題，同時也面臨著權力不足乃至某種程度的權力緊縮的問題。相應地，隨著外部正當性危機的出現，同時也是為了解決權力不足的難題，在 1970 年代初才啟動了政治的轉型。

三、歷史圖像的重構²¹

(一) 1972 年的政治轉型

如許多研究已指出的，在發生二二八的不幸衝突後，就國民黨作為「外來的」欠缺本地社會基礎的政權來說，它毋寧面對著正當化其統治的困難，也就是不容易使得它的政治決策事先便獲得一般性的、充分且自發的支持。除了土地改革及有限的「地方自治」的施行可為它帶來某程度的正當化作用外，它決策的拘束力毋寧主要是建立在有形暴力的直接運用或象徵性使用，及相伴而來的嚇阻效果上。1950 年代的台灣事實上便籠罩在由情治機關主導的「白色恐怖」氣氛下。但這種統治方法顯然有很大的限制。從前面的理論討論不難推出，在將決策成效傳遞給另一個決策這樣的決策鏈上，使用暴力無法使得決策成效傳遞得很遠，作為其它決策的前提。對一度受過有效率、有紀律的日本官僚統治的在地台

²⁰ 此處說的是，愈成功的政治支配愈有能力把合法性變成就是正當性，而不是 Habermas (1973: Part 3) 批評的，主張合法性等同於正當性的「社會工程學」。

²¹ 由於對相關的社會結構及政治過程已累積有許多文獻，以下的重構只突顯本文關心的論證主軸，故有詳人所略，略人所詳的情形，不表示筆者主張單一因果決定論，或本文提及的才是最重要的原因。

灣人來說，這種粗糙而赤裸的統治方式甚至很容易激起不滿與反感。

韓戰的爆發，及相應而來的美國軍事及經濟援助的恢復，提供外部保護並解決內部財政所需，固然解救了國民黨政權，但並未真地解決其統治的問題。因為儘管國民黨能夠以強制為支撐，使人民一般而言會準備接受它的決策，但它應付複雜性的能力卻不夠充分，因為由此形成的權力關係中的雙方都只具備有限的選擇性與自由度而已。換言之，國民黨政權並未事先就對未知的情境籌措充分的共識，只配備著有限的彈性與不確定性準備，沒有能力處理較複雜的情形與應付較嚴苛的外部挑戰。雖然藉著特務、準列寧黨的黨組織及國家統合主義，國民黨的威權統治實現了高度的政治控制並獲致相當的穩定性，卻只以有限的方式運用著決策的權力。它不但沒有充分利用可以藉由「權力」這個溝通媒介獲得的諸多可能性，而且還把許多的議題都排除在藉由政治途徑來獲得共識之外 – 儘管它同時以人為的方式，將政治系統與其它系統耦合起來，因此導致了某種意義的高度政治化。它採用的雙重恩庇侍從主義雖有助於它的政治控制，並創造出一批追隨者，同時卻也削弱了另一部分人的支持。

對始終處於共產中國威脅下的國民黨政權來說，為了能創造出具拘束力的決策、應付由環境及自身製造出來的複雜性並繼續存活下去，它事實上需要更多的權力，必須更善用人們對於權力這個象徵媒介的信任潛能。然而，韓戰所導致的美國對國民黨政權的適時支持，以及接著形成的冷戰結構，不但保住了它作為中國合法政府的正當性，更為它提供了一個充分的外在保護。這就免除了它最大的威脅，使得它光靠武力便足以確保其政權的穩定，所以也沒有感到提升應付複雜性能力的迫切需要。但這同時意謂著，美國對台灣具有很大的影響力，而一旦美國轉而與中共親善，減弱對國民黨政權的支持，情況將有很大的改變。當中共與蘇聯在 1960 與 1970 年代由於意識形態差異及領土糾紛而從盟友變成敵國後，美國為了聯中（共）制俄，開始推動與中共外交關係的正常化。隨著國際局勢的轉變，自 1970 年以來，不但國民黨政權日益陷入外交孤立的狀態，而且中華民國體制在世界政治系統中也日益遭到否定。更重要的是，儘管美國自與中共改善關係以來一再地表示反對中共以武力解決所謂的台灣問題，但隨著美國態度的轉變，國民黨政權長期以來以為憑恃的外在保護傘也開始變得不確定起來。

當國民黨必須自行面對中共的武力威脅，而且不只是在軍事上，而是同時在政治、經濟、社會等各層面與之競爭時，它便不得不開始正視它應付複雜性能力不足的問題。尤其，隨著社會複雜性的日益提高，溝通相應地愈來愈必須對仍是未知的情境預做準備。以經濟發展為例，隨著 1960 年代中經濟起飛以來，為了能在市場上獲利，人們必須能更迅速而有彈性地調整各種資源配置的組合。相應地，人們會期待政治系統也具備更多的彈性，對國民黨黨國掌控經濟資源以及各種不利市場競爭，不利迅速對市場上的不確性做回應，乃至創造出不公平競爭的管制，愈來愈感到不滿。²²要化解因著權力不足所造成的應付複雜性能力不足

²² 相對來說，在正常民主國家，人們就比較不會以「不正當的統治」來歸因，因為他們能影響誰成為統治者。雖然就像資本積累與正當化的兩難的命題指出的，人們可能會對特定的政府感到不滿，但恐

的窘境，國民黨政權必須設法解決因其威權統治所造成的，人民對於權力象徵的信任不足，對權力使用設定了過強地限制了條件化的問題，才能增加權力的流通，創造出更多可資運用的權力來。這要求它將權力更多地建立在共識，而不是建立在強制的基礎上。具體來說，便是需要引進民主機制，令權力變成是反身性的，好提升籌措共識的能力。當被統治者相信，統治是由他們來行使時，他們自然更有意願接受由他們授權的代表做出的決策具有一般性的拘束力，並以此作為他們進一步決策的前提。同時，這個轉變也有助於在選擇性傳遞的過程中容許較高的不確定性與開放性，從而實質提升了統治者的權力。藉著這種具有較大彈性的權力機制以及隨時視民意調整決策的民主機制，才有可能在政治系統內建立起充分不確定的系統結構，並確保對其它的可能性維持開放性，才有能力應付較高的複雜性。²³

所以，的確如王振寰所說的，1970 年代初有過一波因外部正當性危機所引發的政治轉型，而且國民黨也的確是以加強內部正當化的策略來回應，但這兩者的具體內容卻都必須重新理解過。首先，不能只從喪失「外國（有權者）的認可」來理解 1971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席位，中國共產黨取代國民黨政權，成為中國合法政府代表所引發的外部正當性危機。以國民黨最重要的外部支持者美國來說，它當時固然開始和中共進行交往，但並未立刻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而是直到 1979 年才與之建交。換言之，美國乃至整個世界政治體系固然減弱了，但直到今天並未全面取消對台灣統治當局的「認可」。是國民黨政權敗退來台後，仍一味採行「一國中國」的正當化策略，一直抗拒任何以其為中國唯一合法政府之外的其它替代方案（如一國兩府與兩個中國），才使得在台灣的中華民國錯失了原本或可繼續獲得國際政治承認的機會（國史館編，2000：125ff.；薛化元，1996a：236ff.；1999：34ff.；田欣，1996：332ff.；Congressional Quarterly Service，1967：86, 201f.）。

這同時指出了，外部正當性危機牽連到的是，在日益鞏固的、以民族國家為單位的世界政治的遊戲規則下，國民黨政權所代表的整個體制、制度因為成為難以處理的異例而遭到完全否定的問題（Meyer et al., 1997；Thomas et al., 1987；汪宏倫，2001）。但儘管在台灣的中華民國的「國家位格」（statehood）遭到否定，它所做成的實際決策並未因此便完全不為其它國家認可。否則台灣不但無法與其它國家進行經貿往來，中華民國也該早從地球上消失了。更重要的是，這個外部正當性的欠缺是無法藉由獲得內部「有權者」的支持來解決或轉移的，因為它牽涉到整個體制與思維模式的調整與更換。循此，我們才能理解，為何國民黨自 1972 年開放中央層次的政權參與以來，不但沒有減弱內部的反對聲音，反而促使反對勢力的穩定成長以及統獨問題的激化。

怕只有在極端的例子中，才會喪失對整個體制的「正當性」信仰。

²³ 所以，儘管如王振寰、錢永祥（1995：28ff.）指出的，光是以形式民主的選舉選出領袖，並不保證威權的消失或真正民主的實現，但從脅迫到同意的改變，畢竟使得不論就正當性還是權力運用來說都出現了重要的差別。

當 1950 年代較具批判性的《自由中國》雜誌都未能隨著內外情勢的演變反省到以「法統」論述來支持國民黨政權既存體制所可能造成的問題的情況下（薛化元，1996a：236ff.；1999a），國民政府遷台以來的發展事實上便埋下了後來民主化、族群政治、國家認同爭議以及如何能使以台灣為範圍的政治實體在世界政治體系中獲得承認等諸多複雜的問題彼此糾結難解的局面。因為在國民黨將「法統」與「一個中國」的論述相掛鉤，並以此為其政權正當性的基礎，而未隨著國際情勢演變調整一個中國架構下相關的政治制度設計的情況下，日後以國會全面改選為核心的民主化要求，勢必同時挑戰了一個中國的主張與中華民國體制的正當性。同時，在外省人雖是少數卻佔政治優勢，而國民黨一開始不但沒藉民主的施行來化解省籍間的分歧，反而有意無意地維持省籍界限，並刻意貶抑本省人的情況下，居於多數的本省人後來會在民主化過程中進行族群動員，從而加劇國家認同的衝突，不足為怪。²⁴

其次，國民黨並非藉由加強與地方派系的結盟來強化對內正當化的。²⁵相反地，在它推動革新以加強內部正當化的手段中，其中之一便是在選舉時提名清新臉孔的黨工，取代人民眼中貪腐的地方派系成員。除此之外，它所推動的「本土化」政策，包括擴大招募本省籍黨員，使其比例超過一半，提拔本省人出任重要的黨職幹部或政府官員，改善以往台籍與外省籍人士政治上極度不平等的現象，自然也都有了一定的正當化作用。但最重要的，毋寧還是自 1972 年起，定期舉辦「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中央民意代表增補選」，開放中央層次的政治參與機會。²⁶就如以「青年才俊」取代地方派系的作為所明示的，這並非是要拉攏內部特定的有權者，反而是直接訴諸一般的被統治者，想藉此讓他們相信國民黨的統治是正當的，而不是只建立在暴力的基礎上。的確，如王振寰所主張的，這樣的改革並未達到政體轉型模型所稱的「自由化」遑論「民主化」階段，但畢竟引入了一些民主的成份。而就如眾多政體轉型研究指出的，自由化與民主化未必一

²⁴ 從這個角度來說，王振寰、錢永祥（1995）把日後的發展定性為民粹威權主義，這次卻只談內部的權力競爭，而不處理外部正當性的問題，恐有失之片面之虞。另見張茂桂（1993：9f.）對「本土化」問題的討論。

²⁵ 因未曾研究過，故筆者對國民黨當時是否曾加強與資本家的結盟關係雖有所懷疑，但不敢逕行斷言。如果我們不把中小企業主只看成中產階級，而是也視為資本家的話，那麼其中不少人在 1970 年代初是支持改革的。王振寰說台灣當時的資本家只想賺錢，不過問政治。這或是事實，但不表示他們不想或沒興趣參與政治，而更可能是因為有高度風險，所以才不敢。他們未必想繼續當「兒子」下去，而不是變成政權的夥伴或甚至自己當主人。他們未必沒有不滿，只是不敢造反，而且在利害考量下，多半會選擇與國民黨結合，因為當時尚未有替代可能性出現。日後資本家對執政黨與反對黨雙面下注的情形便很常見。

²⁶ 在這之前，1969 年曾因老代表自然凋零的緣故，舉辦過「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中央公職人員增補選」，共選出 28 名如「法統」代表一般不必改選的代表（鄭牧心，1987：122f.）。這雖也算開放中央政治參與的機會，但意義與影響和 1972 年起的定期選舉自不可同日而語。以顯而易見的數量來說，1972 年便選出了 119 名的代表，此後且不斷增加。

起到來，也沒有一定的先後次序。

如本節一開始的分析指出的，不論這個開放政權的作為多麼有限，它畢竟對國民黨的統治起了相當的正當化作用，²⁷同時也增加了它可資運用的權力，提高了整個政治系統化約複雜性的能力，舒緩了以往權力不足的問題。然而，就如系統理論的一般命題所指出的，在國民黨政權提升它解決複雜性能力的同時，卻也升高了政治系統自身的複雜性。儘管它只開放了有限的增額中央民代選舉，卻不但使得政治系統的自我觀察變得更複雜，使得不同於執政者的聲音得以進入大眾媒體，進入社會自我觀察機制之中，而且反對人士也才開始得以突破個人化的經營與地方性的局限，慢慢邁向全國性結盟，進而籌組正式政治組織的階段，成為影響接下來政治發展的主要力量之一。因此，不論是要解釋反對運動的興起，或是政體轉型，嚴格說來都不能只從 1975 年算起，而勢必要溯回到 1970 年以來的政治轉型。

然而，我們究竟應如何解釋這次的政治轉型呢？「由外而內的正當化」是否就足以解釋一切了呢？王振寰（1993a：131ff.）引述 Therborn（1977）的看法，認為必須有下層大眾的動員，才會出現使威權政治改變的政治轉型，但這一次的轉型並未出現明顯的大眾動員，那麼動力從何而來？如前面的分析指出的，外部正當性危機固然是引發此次政治轉型的重要因素，但它畢竟只是催化劑，雖參與其中，並加速了反應，但本身並未改變，依然持續存在著。筆者認為，要解釋此一發展，除了得回頭看國民黨與呼籲改革者如何建構、界定現實的問題，進行關於正當性的象徵鬥爭外，還必須注意公共領域的促成角色，²⁸以及研究者在討論下一波政治轉型時多會注意到，但在觀察此次轉型時卻常視而不見的關鍵：威權統治者權力繼承的問題。

國民黨政權雖然在台灣實施威權統治，但畢竟不是極權統治，仍容許有限的多元主義。它雖然有很強的「控制」社會的企圖，但主要目的毋寧在瓦解人民積極的政治參與，而沒有把整個社會變成一個組織，令所有的組織臣服於它的政治綱領之下，以黨組織取代所有功能系統的想法。它不但容許私有財產與民營企業的存在，基本上也沒有對後者施以嚴格控制。三民主義的意識形態，以及與中共的競爭，也都使得它的威權統治蘊含有較多民主化的可能性（林佳龍，1999：91ff.）。例如人民的言論、集會、結社自由雖均遭限制，但畢竟還是有一定的出版空間，以及具競爭性，還算公平的地方選舉，從而容許了一個儘管遭到多方箝制，但並未完全消失的公共領域。早在 1950 年代，隨著台灣外部安全獲得確保，原本替國民政府宣揚反共理念的《自由中國》便轉而向內批判國民黨的威權統治，並主要集中在言論自由、黨化教育與反對黨等問題上，要求回歸民主憲政，維持國家中立，尚沒有從根本上否定國民黨政權用以正當化其威權統治的「法統」。

²⁷ 這反映在後述蔣經國得以贏得大有為政府的名聲，以及他推動的改革幅度超乎一般預期的現象上。

²⁸ 所謂的公共領域，筆者並非採用 Habermas 的概念，而是指任何一定程度公開的公共社會空間，在其中的溝通可被其它觀察觀察到，從而具有二階觀察的動態，得以扮演社會內環境角色者（湯志傑，2004）。

論述。²⁹在《自由中國》因組黨而遭鎮壓後，政治反對運動在 1960 年代毋寧出現了一個真空。忙於在地方選舉中獲得連任的本省反對人士既沒有力氣關心全國性的政策，也沒有膽量進行組織來挑戰國民黨政權（Arrigo, 1998: 103ff.; 郭正亮, 1988: 117ff.）。儘管如此，定期舉辦的地方選舉畢竟形塑出一定的政治公共領域，也使得政治的反對傳統不致完全斷絕。另一方面，外省知識份子則轉進到所謂「思想的」和「文化的」的討論，例如像《文星》雜誌，以不直接觸及現實政治的方式來尋找替代的出路。雖然它終不免於 1965 年遭到停刊的命運，但多少使得政治的公共領域不至死寂一片，保留下異議的火種。

前述異議的公開表達對現實政治固然只有很小的影響，但它的貢獻卻不容輕忽。因為唯有如此，反對勢力才能在不利的情況下繼續存活下來，即便說他們散佈在各地且力量十分微弱。以 Noelle-Neumann (1979, 1991) 著名的「沉默的螺旋」命題來說，如果反對勢力沒有任何公開的發聲管道，以致其立場根本無法在媒體中呈現出來的話，那麼反對勢力在公共領域中也將變得瘖啞無聲，乃至瓦解。在大眾媒體作為社會自我觀察的主要代理，並持續地建構及規制公共記憶的情況下，沒有聲音幾乎就等同於不存在。就是所謂的「死硬派」，若是長期處於孤立，為敵視的眼光所包圍，最終常也不得不屈服，或最多只能以溝通記憶的形式來傳遞反對意識。³⁰對持反對立場的讀者來說，證實「同志」存在此一潛在的溝通面向因此常比訊息的閱讀本身來得重要。

不過，外交的挫敗以及台灣日益險峻的國際處境終於打破了社會長期以來的沈寂。1968 年 1 月創刊，原本追隨《文星》的模式，迴避討論現實政治問題的《大學》雜誌，自此也開始關心起現實的政治局勢。1970 年 8 月發生釣魚台主權爭議，同年 12 月起，留美台灣學生開始發起保釣運動。到了 1971 年的 4 月，學生運動的風潮也在台灣出現。此一自發性的愛國群眾運動固然在國民黨政權的威權控制機制上打開了一個缺口，但還沒有引發任何政權動搖的危險。對國民黨政權來說，美國政府於同月發布「台灣的國際法地位未定」的新看法，毋寧才是更嚴重的打擊。國民黨政權在聯合國中作為中國唯一合法政府的地位因此陷於危險之中。到了 7 月，美國進一步宣布，美國總統將訪問中國大陸。同年 10 月，國民政府便自己主動退出聯合國。此一直接影響到台灣安全的國際政治變化，導致政治改革的要求迅速提高。就在同一個月，《大學》雜誌不但發表了〈國是錚言〉，提出諸多改革建議，社長更為文明白主張國會全面改選。到了 12 月，

²⁹ 例如它雖勇敢地批評總統三連任是違憲又失民心的做法，但只把焦點放在此舉不符 1947 年憲法的修憲程序規定上，認為隨國民政府來台的中央民意代表名額不足以修憲或修改臨時條款，因此是違憲的。它雖然反對以「情勢變遷」的理由對國代總額從寬解釋，卻沒想過質疑基於同一理由而不必改選的中央民代繼續行使職權的合法性與正當性。事實上，它不但承認臨時條款就實質意義來說是憲法的一部份，而且同樣支持以「法統」來維繫中華民國體制的正當性，認為 1947 年的憲法是反共的有力號召（薛化元, 1996a: 300ff.）。

³⁰ 「二二八事件」及 1950 年代「白色恐怖」的禁忌化是很好的例子。除了受害者的親人及朋友有限的圈子外，到 1980 年之前，這些在公共討論中一直遭到消音，有如完全被遺忘一樣（Meyer, 1996）。

台北的學生團體也發表一個正式聲明，要求加強外交及內政改革（Huang，1976；南方朔，1994）。至此，國民黨政權顯然必須為它的政治決策的拘束力創造一個新的基礎，才不致陷入權力日益緊縮，乃至只能訴諸暴力的死胡同。

雖然在此之前，公共領域中不曾出現過對國民黨正當性論述的根本質疑，但它以之為憑藉的法統論述毋寧是很容易解構的，³¹因為這些論述所指向的意向（intention）和它的描述之間本身就不相符。³²當國民黨以 1947 年頒佈的中華民國憲法為政治正統，宣稱它是據此憲法行使統治的全中國唯一合法政府，並且是為維持「法統」，為維持全中國代表性的緣故，才必須讓先前選出的中央民意代表繼續行使職權至光復大陸舉辦新選舉為止，作為它的正當性論述時，便留下了下述的解構可能性：首先，1947 年憲法的主權聲稱範圍與國民政府實際上控制的疆域間有著巨大的落差。「反共勘亂」的緊急狀態理由固可一時遮掩住此一執行（performativ）與陳述（constativ）面向間的矛盾，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中華民國成為世界政治系統中被承認的唯一中國後，跟「一個中國」論述相掛鉤的「法統」論述光就陳述面向來看也愈來愈站不住腳。而且，當台海對峙的情形長期穩定後，大陸格局的憲法罩在小海島上所造成的疊床架屋的紊亂與不符現實需求的窘境會日益突顯。被當做系統記憶堅持的憲法已經僵化到跟現實脫節，很難憑其起源便繼續被視為理所當然有拘束力的。尤其，這個落差又與省籍政治不平等的問題相夾雜，更容易被質疑其正當性。

其次，1947 年的憲法口頭上雖被奉為正統，但實際上「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才具有優位性卻是眾所周知的事實。雖然這在當時普遍被視為具有正當性，係特定時空環境下為了不破壞憲法完整性而不得不的暫時安排，但依當代憲政原理來說，此一不變動憲法典的憲法修改實已造成了形式意義上的憲法破棄（許宗力，1992：405f.）。至少，當臨時條款實際上並未依其明列的授權規定於 1950 年 12 月 25 日喪失效力，而是直到 1954 年才由國民大會的一般常會而非原規定的特別會議予以事後追認時，其違憲的事實已不辯自明。儘管國民黨政權用大法官會議的解釋來補強它的正當性，但這對後世熟知西方憲政原理的知識份子來說是不具說服力的。尤其，臨時條款其後又由本身合法性都成疑問的「法統」代表一再地修正，不但違背原憲法內閣制的精神不斷擴大總統的權限，而且是賦予其不受制衡的、不符民主憲政責任原則的權力。無怪後來的憲法學者要稱此一形式上雖附在憲法之後，實質上卻是超乎其上、令其根本失效的「臨時條款」是違章建築了。同時，當戰爭威脅日遠，承平日久，反攻大陸卻遙遙無期時，愈來愈難令臨時體制的永恆化自圓其說。

³¹ 早在 1960 年代，殷海光便批評過蔣介石只是把反攻大陸當「政治神話」利用，是利用「大陸人對中共的恐懼和重返家園的憧憬」將自己變成台灣的神（田欣，1996：337f.）。換句話說，雖然擁護自由主義的外省籍知識份子並未直接挑戰中華民國體制的正當性，卻也已指出，國民黨政權只是利用緊急狀態的理由，以及由此衍生出種種似是而非、不合民主憲政常理的說法來合理化其威權統治。

³² 關於援引 Austin (1997) Performativ/Constativ 這組區分來談具拘束力的決策在意向（告知）與描述（訊息）間往往相矛盾，因而可被解構的情形，見 Luhmann (1995：105ff.)。

最後，先前選出的代表因等同於「法統」而不用改選不論在合法性與正當性上都有無可彌補的破綻。以合法性而言，首先於 1951 年 5 月任期屆滿的立委是以行政院呈請總統咨商立法院，委請其暫時繼續行使職權一年，經立法院自己贊同延長自己任期的方式為之的。以這樣的程序來正當化其延任，不但找不到任何的法律依據，而且明顯違背利益迴避的法治原理。當連續以這樣方式延長三年，到監察委員任期亦滿的時候，行政院才一方面沿用原方式，另一方面函請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至於國民大會代表任期的延長，則更是在大法官會議做出立、監委得繼續行使職權的解釋後，直接以行政院院會決議，提報總統核可而已，連釋憲的程序都省了（鄭牧心，1987：116f.）。儘管「法統」代表無限期的延任形式上有大法官會議解釋的背書，但這不符最粗淺的定期改選的民主憲政原則卻是顯而易見的。「情勢變遷」或「緊急狀態」的理由或可讓人民接受一時，但若人民長期沒有自己的代表，無法直接或間接決定國家元首，無法實際影響政府決策，很難說服他們接受整個制度是民主且正當的。以「法統」為理由限制人民參政的權利，毋寧只是更易於讓人們將「法統」視為行使威權統治的藉口，對居人口多數，但在政治上卻是居於絕對劣勢的本省人，以及對受過現代高等教育，又有一定經濟能力的中產階級來說更是如此。

尤其，自由與民主一直是國民黨政權自我標榜，用以與共產極權區隔的標籤，因此它很難迴避人民的民主要求。當人們從小從被奉為國家意識形態的三民主義中學到，民主政治繫於「普通、平等、直接、無記名」投票的選舉，但卻只能投票選舉地方首長與民代，而無從與聞中央層次的選舉，毋寧會覺得這是奇怪、不合道理的事。因此，雖然直到《大學》公開抨擊「法統」代表，要求國會全面改選之前，輿論從未對此論題化，卻能一經提出便獲得熱烈迴響，造成當期雜誌重印五次的熱賣現象（Berman，1992：181；江宜樺，2001：296）。因此，這次的政治轉型雖然沒有明顯的大眾動員，但從保釣的學生運動開始，到公共領域中的異議獲得廣泛支持，對正處於喪失外部正當性，而內部正當化又一向不足的國民黨來說，毋寧是不可忽視的壓力。³³

然而，若非適逢國民黨政權內部的權力繼承及相伴的權力鬥爭過程，光是前述歷史偶連條件的匯聚恐怕仍無法促成它開放少部份的增額中央民代選舉來回應。從權力而不是從正當性的問題切入，我們更容易看到威權統治本身內含的不穩定性與轉型的可能性。由於威權統治採取高度集權的統治方式，領袖佔據著牽動全局的關鍵性位置，但其繼承卻多半缺乏明確的規則，因此領袖的繼承常伴隨著權力鬥爭，不但必然帶來不小的變動，甚至有可能引發不穩定，乃至造成危機，跟所謂酋邦（chiefdom）的情形頗為類似（Wimmer，1996：207ff., 222）。同時，威權統治往往有很強的人際取向，常發展出侍從主義的支配結構，促成派系林立，使得權力繼承鬥爭的可能性、激烈程度及影響範圍都大為提高。更重要的是，這種統治精英的內部鬥爭有可能未預期地創造出結構變遷的機緣來。當其

³³ 尤其，雖然士人主導的社會結構實際上已不存在，但當時社會上多仍維持著給予受過高等教育者較高評值與地位的傳統。因此當他們以集體的方式要求改革時，對國民黨威權政權來說仍是不小的壓力。

中部份的統治精英援引外部的力量（包括反對勢力在內）作為奧援或威脅時，尤其如此。

1972 年的政治轉型正出現了這樣一種情形。國民黨「強人領袖」位置的繼承，幾乎是與它在國際政治中遭致失敗的過程平行展開的。1969 年 6 月，就在釣魚台事件前不久，蔣經國接任行政院副院長的職務。雖然蔣介石多少為蔣經國鋪好了接班的道路，但蔣經國畢竟需要創造出一個新的、自己的「權力基礎」。這既是「本土化」政策的背景之一，也是蔣經國默許《大學》集團倡論國政的緣由之一（若林正文，1994：176ff.）。早在《大學》雜誌成立前，蔣便已經透過「救國團」與年輕知識份子有所接觸，並曾多次公開鼓勵青年人應常發表自己的意見。釣魚台事件爆發後，他刻意與《大學》的成員維持良好的互動，並在 1971 到 1973 年間多次與學生、年輕知識份子和工商業代表會談。在學生運動還沒在台灣出現前，《大學》已在蔣暗示性的鼓勵下於 1971 年 1 月進行改組，以涵括更多的成員。同時，它也將自己變成一個組織更為嚴密的團體，而有別於之前的《自由中國》－ 儘管它一樣未有結合民眾的企圖。毋寧是在蔣默許支持的基礎上，它才敢於提出批判性的建議，並倡議各式各樣的改革。如此一來，它雖然表面上使得整個政府都遭受到壓力，實際上卻幫助了蔣對抗保守的老一代，進行權力繼承。必須建立新的領導，以滿足年輕世代改革願望的呼聲因此成功地塑造出來。「革新保台」很快就變成響亮且處處可聞的口號（南方朔，1994；彭懷恩，1989：76f.；口述史—³⁴：Chap. 3）。

為何是「革新保台」？顯然，我們尚需深化對由外而內的正當化的理解。「本土化」政策為何會成為國民黨採取的對策，為何能化解這次的危機，乃至將要求改革的力量引向支持政府的方向，固然有研究者一再提及的外來政權的結構性因素在，但無疑也跟外部正當性危機，跟人們對現實問題的界定，跟保釣以來關懷現實的「本土」論述有關。³⁵「革新保台」之所以能成為國民黨政權與呼籲改革者共同接受的理念，正在於改革意謂著，走出反攻大陸與法統的政治神話，正視當下的現實，在承認台灣才是當下的本土，現實上的中國的基礎上力求改革，才能真正保有這僅存的「自由中國」，同時維繫住政權。在中國民族主義結合關懷本土現實的大潮流下，人們可以各取所需地把現實或本土理解成中國架構下的台灣，或只指台灣而不及於中國，並共同在保護台灣這個前提下團結起來。如此一來，國民黨雖然沒有真地解決外部的正當性問題，卻能讓被統治者相信現在是凝聚內部力量，一致對外的時候，成功地加強了它內部的正當性。

不過，蔣經國固然能在背後巧妙地運用《大學》雜誌的力量，壓迫老一輩保守勢力交出權力，但知識份子終究也有自己的自主性，以致即便是蔣也無法完全控制此一部份係自發，部份係由他所促成的知識份子團體的發展。一方面，外交上的危機不只引發了對政治的關心，而且還導致對內政的分析及批評，以及潛

³⁴ 為免冗長，本文對新台灣研究文教基金會所編三冊關於美麗島事件的口述歷史的引用，皆以口述史（一～三）的格式表之。

³⁵ 至於中／西、傳統／現代另外這兩組其實也有所相關的區分，無法在此探討。

藏的異議與不滿的公開化。自 1971 年 7 月起，《大學》開始刊登著名的〈台灣社會力分析〉系列文章，觸及許多社會不平等，尤其是省籍不平等及階級差異的問題。平行於此，1971 年底學生發起了以照顧各種弱勢者為目的的「社會服務運動」。鄉村的窮苦經驗卻升高了他們對政府的不滿，當他們的報導還需經過嚴格的審查才准刊登時尤其如此。另一方面，《大學》的一些成員甚至試圖領導學生運動或至少與後者建立結盟。實際上，《大學》在 1972 年第二次重組時便將學生納為成員了。此一發展卻正違反了國民黨威權統治的禁忌。因為，有別於以往由上而下的動員，這一波的學生運動是學生自發性的政治活動。對國民黨政權來說，這已是個警訊及擔憂了。在它曾試著透過「救國團」介入，卻無法完全控制它時，更是如此。

在此一背景下，蔣經國在 1972 年 5 月成功就任行政院長後，必須回過頭來為國民黨政權除去知識份子團體的威脅，事實上這並不困難。一方面這個團體只是提出建言或批評，並沒有尋求其它社會階層和團體的支持。同樣地，學生的「社會服務運動」只是個調查，而非結盟的嘗試。另一方面，蔣立刻推行了一些改革，即前面提及的定期舉辦國會議員的增補選，提拔青年才俊及本省人，及推動十大建設。藉此，他贏得了大有為政府及果決能斷的聲譽，輕易便收割了知識份子及學生努力的成果，瓦解了運動的動力。雖然從今天的眼光來看，這些既不涉及自由化，也不涉及民主化的改革極為有限，但蔣迅速的改革步調毋寧已出於此一要求改革的知識份子團體的意料，以致短時間內不知如何回應。³⁶尤其，蔣還運用了收編、警告、分化等細緻的策略，使得一開始便是由不同背景的成員組成，內部不無矛盾的《大學》沒多久就分裂、瓦解了。

儘管蔣經國成功地將外部危機轉化成鞏固新的領導中心的動力，不但藉著推動改革化解政權危機，同時也鞏固了自己的權力基礎並奠定他清明且有能力的領袖形象，乃至收編不少先前提出建言或批評的知識份子為己用，但隨著開放中央層次的選舉以及較為寬廣自由的言論空間，台灣的政治發展也步入了一個不可逆的新階段。蔣在繼位後固然成功瓦解了之前充做改革先鋒的知識份子與學生團體，³⁷但反過來，政治參與和言論的空間一旦釋出後，卻也無法輕易地收回或緊縮，完全退回到先前的狀態。尤其，雖然國民黨政權仍牢牢地控制著社會各領域，但改革以及擴大了的參與空間卻也促成了人民要求改革的期望不斷上升。這不但助長了反對勢力的興起，也使得它日益走向與威權統治者碰撞的方向。尤其，以施惠的方式提拔少數的台籍人士以及開放相對於代表「法統」的資深民代來說名額微不足道的中央民代選舉，既未解決民主的問題，亦未解決省籍政治不平等的問題，也無助於解決中華民國體制的正當性在世界政治系統中遭否定的問題。因

³⁶ 如王振寰所說的，由於沒有反對運動的挑戰，國民黨在 1972 年的政治轉型中有更大的主導性。

³⁷ 1972 年 4 月，即蔣接任行政院長前一個月，《中央日報》率先刊登了轟動一時的〈一位小市民的心聲〉，展開言論上的圍剿，據陳鼓應的說法，這是為蔣介石連任總統做肅清的動作（口述史一：94f.）。後來則連象徵的鬥爭都省了，1973 年 2 月，警總直接約談陳鼓應、王曉波及時為學生的錢永祥和盧正邦，接著則有台大哲學系事件。

此，茁壯中的反對運動不但要求進一步的民主化，慢慢也開始在內部質疑中華民國體制的正當性，不但就政治支持進行族群動員，而且也日益往台灣民族主義的方向發展。在反對勢力於 1979 年美麗島事件遭受鎮壓後尤其如此。³⁸

（二）美麗島的衝突

說 1972 年的政治轉型某個程度上促成了不可逆的發展，當然不意謂著不會有倒退的情形。只是，把美麗島的鎮壓簡單地詮釋成倒退是否適切，恐怕還需斟酌。如本文開始即指出的，「退縮正當化」的說法是有疑問的。但前面的分析也顯示，國民黨政權雖然不是藉由強化與地方派系和資本家結盟的方式，但的確成功地加強了內部的正當性。那我們豈不是仍然可以說，因為國民黨已強化了統治的正當性，所以敢於鎮壓美麗島？筆者不完全否認這樣的可能性，但認為這樣的說法未免過於線性，因為如果我們回到具體的歷史過程來看，將發現國民黨並非毫無遲疑。藉前一階段的改革強化的正當性至多是讓國民黨最後得以放心選擇鎮壓的必要條件，但絕對不是促使它打一開始便抱定主意鎮壓的充分條件。要說明為何雙方最後不免衝突，我們得從反對運動的形成說起。

全國性反對勢力之所以會在 1975 年興起，無疑得歸功於 1972 年由外而內

³⁸ 自保釣運動以來，學生間及反對運動中毋寧已隱伏有「中國本位」與「台灣本位」（乃至「統獨」）取向的差異。這不但反映在《大學》之後黨外雜誌分化的系譜上，而且康寧祥的崛起，乃至穩居當時黨外領導的位置，跟他最早主張台灣意識有相當的關聯。1978年底，為了因應中美建交及停止選舉的變局，黨外人士便已共同在其「國是聲明」中提出了自決的主張。另一方面，在展開與黨外人民的象徵鬥爭，以及正當化對《美麗島》的鎮壓時，國民黨慣用的三合一敵人的說法也是：所謂的民主人士即台獨份子，而台獨份子就是共產黨或共黨同路人（鄭鴻生，2001；口述史一：73f., 84, 95f., 157ff., 192；口述史二：Chap. 17, 339）。就此而言，蕭阿勤（2003）正確地指出，不能只從工具論的觀點，把當時黨外的敘事與強調台灣鄉土的歷史建構只看成威權統治下自保的說詞與行動的策略，認為晚出的台灣民族主義敘事或認同才反映其「真實的」認知與情感，卻不無矯枉過正之嫌。首先，當時人們理解的民族跟日後經主觀論和建構論觀念影響後所說的民族，在意涵上毋寧已有相當的差別。其次，台獨與台灣民族主義雖常有極高重疊，但兩者終究並非同一。最後，必須注意到這些論述所處的脈絡，它們的對立面是什麼，雙方主要的差異何在。黨外當時固仍多在中國的架構下論述，但也明白突顯出國民黨向來刻意壓抑的台灣象徵，這除了自保之外，也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以及更重要的，爭取一般人的支持。在一般人尚習於血統論的民族觀，且黨外人士也還沒完全站穩陣腳之前，他們最多恐怕也只會公開主張台獨，因這尚可從國際現實來立論，而很難想像他們會搬台灣民族主義來砸自己的腳——除非參與管道被封鎖或是現況令他們覺得別無出路而逼得他們激進化。只是，如王甫昌（1996：155ff.）指出的，在美麗島事件之前，反對運動主張的基調仍在於民主化，在提及省籍不平等的問題時，主要亦是從民主，從「利益團體式的政治」立論，亦即認為是不民主的政治制度安排造成不同族群間公民權利或機會不均等，而不是訴諸民族主義式的情感動員。不過，須注意的是，《美麗島》的言論相當程度上受到當時主編陳忠信的偏好所影響，未必完全反映當時黨外人士的態度（口述史二：311f.）。

的正當化轉型所造成的改變。這一波的發展不但激起人民強烈的參與意願，更帶來了全國性選舉這個最重要的觸媒。雖然反對人士來不及以組織性的方式對 1972 年開放的中央層次的選舉做反應，但很快地，到了第二次全國性選舉，也就是 1975 年時，原有局限於地方，彼此間未有緊密連繫的反對人士，開始有了鬆散的合作關係。相對於國民黨政權的抹黑及污名化，反對派的候選人還發明了「黨外」一詞，作為共同的自稱。此一意謂著「在國外黨之外」的稱呼不只可以作為語意的反制措施，影射國民黨政權實施威權的一黨統治，而且也有助於反對陣營建立自己的認同（Berman, 1992: 185）³⁹另一個重要轉變，則是促成了知識份子和傳統地方政治人物的合作，實現了自《自由中國》組黨嘗試失敗以來一直未曾有過的結合模式。這不但反映在 1975 年選舉時出現了學生和年輕知識份子幫反對派候選人助選的潮流（郭正亮，1988: 120f.; 口述史一: 153f., 168f.; 口述史二: 33f.）,更具體落實在自 1975 年 9 月《台灣政論》創刊以來，批判性的政論雜誌不但是反對人士藉以進行象徵鬥爭的武器，同時也是他們的組織基礎。

蔣經國雖從《大學》吸納了一批人進入政權工作，但也有一些人選擇留在學院，維持在野的身份，後來並多集結在《中國論壇》。在這之外，也有人選擇投入反對運動。其中，對中國民族主義及社會主義抱持同情態度者，後來多為 1976 年創刊的《夏潮》雜誌所囊括。相對地，不少有較強本土關懷者，在無法獲得國民黨選舉提名後，常轉而參加反對運動，⁴⁰後來並多集結在康寧祥創辦的《台灣政論》（Berman, 1992: 180ff.; 江宜樺，2001: 296ff.; 南方朔，1994: 152ff.; 口述史一: Chap. 3）。1972 年獲選為增額立法委員的康寧祥是銜接新舊兩代本省反對人士的代表性人物。事實上，所有《台灣政論》的核心人物都是本省人。⁴¹此一雜誌的發行明顯是針對同年 12 月的選舉而來。它很快便憑著它的批判性言論贏得廣大的讀者群，創刊號便重印了五次。不令人意外，它到 12 月

³⁹ 雖然目前的證據顯示「黨外」一詞 1975 年才出現，但恐怕不能排除在之前的地方選舉中，便會有過這樣的詞彙使用。又對於「黨外」影射一黨統治，國民黨並未一笑置之，而是多少有些在意的。例如在國民黨與反對人士於 1986 年 5 月的協調中，國民黨便要求反對人士摘下他們當時成立的「黨外公共政策研究會」名稱上的黨外兩字。它以准許他們設立地方辦公室作為交換條件。但反對人士並未繼續協商，而是直接成立民進黨（鄭牧心，1987: 249）。

⁴⁰ 就這點來說，王振寰描述的，是那些未被吸納或被吸納卻無發展機會的政治精英才投入反對運動，或是像南方朔從「奪權」、「權力慾望」來分析《大學》，的確有一定的道理。我們固不必特別突顯當時的人的理想性，只是，若我們忽視了其間的演變過程，以及走向不同發展方向的人之間的理念差異，恐怕也只會得到扭曲的圖像，無法完整而圓滿地說清楚為何整個的發展會是如此。畢竟，我們只需做個小小的思想實驗，如果當初不是許信良不滿足於用言論要求改革，而主張藉參選從政來推動改革，並積極拉了一批人共同參選的話，不難想像，日後的發展應是走向一條不同的道路。

⁴¹ 自《大學》雜誌上、洋分裂，尤其是自《台灣政論》創刊以來，新世代本省人不斷加入政治反對運動，原本參與其中的外省人卻幾乎陸續退出，無疑對後來反對運動的發展方向，以及它就正當性問題所展開的象徵鬥爭策略多有影響。

時便被查禁了。儘管如此，被查禁的這期據說仍有 50000 本的銷售量。⁴²康寧祥也輕鬆贏得立法院的席位。自此以後，爲了選舉的目的辦政論雜誌不但成爲習見的模式，雜誌社並且成爲反對人士的組織基礎（Berman，1992：182ff；馮建三，1995：183）。

反對陣營的出現，不但衝擊到國民黨的威權統治，連帶也改變了國民黨與地方派系的關係。眾所周知，地方派系恩庇／侍從關係的形成，是建立在得以運用種種的經濟租爲資源的基礎上（朱雲漢，1989；陳明通、朱雲漢，1992）。對地方派系來說，除了國民黨政權直接給予的區域性壟斷的經濟特許外，藉由使用或不使用地方政府公權力所獲得的經濟利益往往更重要。它除了可以用假公濟私的方式，例如藉都市計劃或公共建設計劃進行土地投機炒作外，也可以用公權力掩護寡佔性非法經濟活動，如經營地上舞廳與賭場，來牟取自己的利益。這種以犧牲地方公權力的方式來創造經濟租對黨國及地方派系來說都有好處。首先，國民黨可以將此項經濟租提供給所有願意與它合作的地方派系，不致造成有的派系因未能獲利而反彈。其次，這樣創設出來的特權不但可令地方派系汲取到可觀的資源，同時又不會在政府公部門財政帳面上造成明顯損失。最後，地方派系領袖可以將由此獲得的資源與成員分享，鞏固個人化的恩庇／侍從關係。於是，在國民黨縱容地方派系選擇性使用公權力的情形下，它們可以將地方性的公共財私有化，將之切割成可和選民直接交換的各種私有財，換取其政治支持。而且在既有單一選區複數席次的選制設計下，候選人由於只要爭取到一定數量的選民支持便得以當選，因此也有很強的誘因以個別的利益（pork）而非以政策來吸引選民支持。

然而，地方派系所能涵括的民眾終究有限，而且這種以犧牲地方公權力的方式所形成的特權與貪污現象自然也會造成人民的不滿。雖然國民黨可以用撤換地方派系的方式來化解民怨，但在它自己未能真正紮根地方，同時又要避免某一派系獨大的情況下，往往也只能打擊特定派系人物，很少敢同時對派系的所有成員開刀，而且就算在特殊情況下整肅整個派系，終究也還是只能在其它派系間做選擇，不過是換上另一批分贓政經利益的人而已。在這樣的情況下，民眾終不免歸罪於國民黨，提名及縱容這些地方政客攫取不當利益。事實上，國民黨最初會借重地方派系也是因其外來政權屬性所不得不的權宜之計。因此，一旦它自覺已藉由黨組織在本地紮根，自然不會想繼續倚靠地方派系。由於縣市長是地方派系汲取地方資源，將之轉換爲派系力量的關鍵位置，因此國民黨對地方派系進行替代的策略也是由此下手的。

但即便高高在上的威權統治者如國民黨也不敢同時與全台所有派系爲敵。隨著國民黨自己培養出的在地新世代的茁壯，它在 1968 年先嘗試性地提名了 3 名黨工競選縣市長。此一嘗試的全面成功固然讓它產生信心，但若非接下來外有

⁴² 必須補充的是，如Berman（1992：174）指出的，當時的政論雜誌常在朋友及認識者間流傳或是以舊書的形式不斷轉手，所以實際的讀者數常是其發行量的好幾倍。反對派政論雜誌的總發行量於 1978 年達到高峰，大約是每月 150000 本，並在接下來的十年中大致上維持此一數量。

嚴重正當性危機，內有權力繼承等特殊機緣，促成「本土化」政策展開的話，它恐怕不會如此快在 1972 年便推動廣泛的派系替代政策，在全省 20 縣市中提名了 12 位黨工。或許是地方派系一時仍摸不清楚國民黨的意圖，處於觀望的狀態，所以並未出現倒戈的現象，因此所提名的黨工這次依然全數上壘。但這種急切的作法無疑會令地方派系產生疑懼，從而升高此一替代政策獲致成功的阻力。當 1977 年國民黨繼續貫徹此一政策，一口氣提名 17 名黨工，除了 3 個縣市因顧忌派系或黨外勢力過強才提名地方派系人物時，許多地方派系覺得有被消滅的危險，便不再觀望，而是或明或暗地扯後腿，使無黨籍人士獲得空前的佳績，贏得 4 席縣市長以及 77 席省議員中的 21 席，令國民黨在選舉中遭遇前所未有的挫敗（陳明通，1995：179ff；陳明通、林繼文，1998：53ff；林佳龍，1998：220ff。）。

地方派系之所以能有背叛的選擇，並藉此向國民黨展現自己的不可取代，其前提在於全國性反對勢力的形成。在 1977 年的五項公職選舉中，黨外候選人首次建立起全島性的串連，從而牽動了國民黨、地方派系與反對人士間三角關係的結構性變化。⁴³在國民黨不曾推動派系替代政策前，地方派系不但基於共同的利益與國民黨互為盟友，同時也與反對人士處於緊張的競爭關係。雖然國民黨與地方派系間並非毫無矛盾，但在「友（強）-敵（強）-敵（強）」的穩定形構下，基本上只會出現國民黨與地方派系聯手打壓反對人士的局面，其中沒有太多策略互動的空間（林佳龍，1998：193）。⁴⁴這也是何以國民黨的威權統治在這之前一直能維持穩定的原因之一。因為在反對人士尚未形成全國性的結盟以及國民黨並未企圖取代派系之前，地方派系沒有與反對人士合作的必要，而國民黨也無懼於兩者地方性的個案合作。⁴⁵所以儘管非國民黨籍人士長期以來可以穩定地獲得三成左右的選票支持，卻不會對國民黨構成什麼威脅。

國民黨推動的派系替代政策卻打破了前述的穩定狀態，使它與地方派系的關係出現裂痕。雖然地方派系不敢也不願讓自己變成國民黨的敵人，但現在就它自身的利益追求來說，卻不免有時要採取與國民黨敵對的立場。因此，它與國民黨之間不再純是合作的關係，而也有競爭與敵對的面向，只是前者畢竟大於後者。同時，地方派系與反對人士間開始有了策略性合作的空間。一方面反對人士可以藉地方派系之助勝選，反過來，地方派系則可以用與反對人士合作的選項回過頭來要脅國民黨。⁴⁶不過，二者間的競爭關係終究強過彼此合作的可能性。只有國民黨與反對人士間始終存在著穩定的敵對關係，因為在國民黨的眼中，反對人士對政權最具威脅性，也是必需打壓的第一目標，毫無合作的可能。由此所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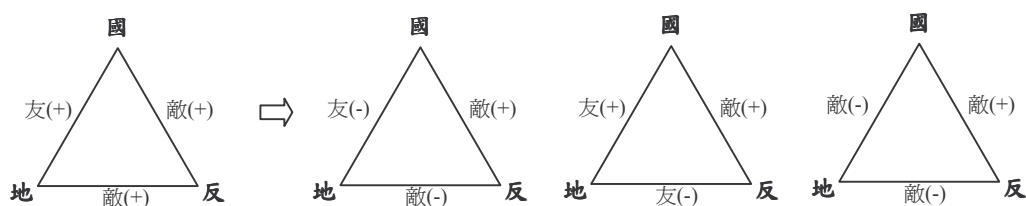
⁴³ 對於由敵友關係組織的不同三角關係形構何以是穩定或不穩定的，見Heider（1946）。

⁴⁴ 不過，就縣市長選舉來說，有時地方派系會基於削弱敵對派系力量的考慮，而非與反對人士合作的原因，策略性地支持反對人士。

⁴⁵ 以 1964 年縣市長選舉為例，在 12 個有反對勢力參選的縣市中，便有 7 個縣市因派系違紀參選或幫助反對人士，以致選情激烈，國民黨最後甚至輸掉了 4 個縣市的席次。但這只促使國民黨下定決心打壓地方派系，而非強化與後者的合作（林佳龍，1998：231ff。）。

⁴⁶ 就此而言，反對勢力本身的強弱自然會影響到地方派系與國民黨討價還價時的籌碼。

成的是不穩定的，充滿合縱連橫可能性的新形構：「友（弱）-敵（弱）-敵（強）」或「友（強）-友（弱）-敵（強）」乃至「敵（弱）-敵（弱）-敵（強）」。



國：國民黨，地：地方派系，反：反對人士，友：友善，敵：敵對，+：強，-：弱

所以，國民黨政權在 1970 年代不但沒有強化與地方派系的關係，反而是逼得地方派系出走，從而令反對人士在初次建立起全國性反對陣營時便獲得了超過其實際力量的耀眼成績。這不但為接下來的反對運動奠定了基礎，也鼓舞它持續朝組織正式反對黨的方向發展。從這個角度來看，就整個 1970 年代來說，統治聯盟內部的紛爭毋寧是促成結構變遷最重要的契機。

而 1977 年毫無疑問是台灣戰後政治發展史上的分水嶺（陳明通，1995：268ff.；Gold，1986：3）⁴⁷這不單是因為選舉及其結果標示了作為準反對黨的黨外開始形成，並促成前述國民黨、地方派系與反對人士間三方賽局的結構改變，選舉在中壢所引發的群眾暴動事件同樣有不可忽略的指標性意義（口述史二：Chap. 1-3）。它彰顯了民眾首次走出戒嚴統治下自我設限的心態，走出恐懼與互不信任的陰影，成為日後群眾運動的先聲。他們現在不但可以間接地透過選票累加來表達意見，而且也可以直接用他們的拳頭和腳來發聲。若非有此突破，無疑也不會有後來的美麗島事件。所以，既非由外而內的正當化，亦非鎮壓美麗島後不得不的補強措施，而是此次的選舉結果加上群眾暴動對國民黨造成的震撼效果，⁴⁸才促使它回過頭來強化與地方派系結盟的。

1977 年的轉折雖係偶然，但也不是憑空出現，而是建立在選舉創造出來的可能性條件的基礎上。由於地方選舉實際上是國民黨正當化其統治最重要的手段，所以儘管它的結果並不會導致政權的輪替，卻有著十足的象徵意義，國民黨也當它是一回事。只要施行的是真正民主的、競爭性的選舉，那麼在選舉本身內含的不確定性，那個適足以令選舉起正當化作用的不確定性的推動下，會出現這樣的轉折並不令人感到訝異，因為定期改選的功能正在於使政治面對一個對它而言是未知的未來，同時並保障了政治系統有自己製造出來的不確定性可資運用（Luhmann，2000：104f.）。儘管國民黨只實施了有限的選舉，但的確成功地藉此把反體制的異議份子變成為體制內的參與者，從而獲得高度的政治穩定性。選

⁴⁷ Copper（1984：59）基於1977年的選舉只是地方選舉，因此主張1980年才是分水嶺。他的意見固然不是完全站不住腳，但顯然未充分注意到1977年的選舉造成的結構變遷的重要性。

⁴⁸ 據說蔣經國當晚親自在國民黨中央黨部坐鎮。也是經此教訓，國民黨才開始籌建鎮暴部隊的，並且還曾因「保安大隊」不易說服社會大眾，故先以在憲兵司令部下擴編憲兵營的方式來解決。可見國民黨不是沒有考慮到用軍人和用警察在正當化鎮壓上的難易之別（口述史二：46ff.）。

舉之所以能發揮這樣的作用，在於它並非只是民主的面門，而的確是個選前無法預知其結果的競爭性選舉。隨著它一辦再辦，它不但起了可觀的正當化作用，並因此逐漸成為推動政治系統發展的動力所在。如不少研究者指出的，台灣的政體轉型是「選舉帶動的民主化」（林佳龍，1998：244）。選舉一方面確保了一定的政治公共領域的存在，創造出活力與不確定性來，從而有助於民主化的出現及經由協商而來的轉型，另一方面卻也帶來了形式民主的限制，妨礙民主的深化。

儘管看似漠不相關，但事實上，美麗島事件也必須從台灣政治發展對於選舉的路徑依賴來解釋。正因為選舉在台灣的政治發展過程中具有如此的重要性，所以當國民黨因美國與中共建交的緣故中止 1978 年年底的增額中央民代選舉，卻又不宣告何時恢復，等於阻斷了好不容易得到的唯一參與中央政治的管道，對自覺處於選民支持度不斷上升，⁴⁹自己的勢力正持續增加中的反對人士來說，無疑是件無法忍受的事。⁵⁰不過，雙方在是否恢復選舉立場上的嚴重歧異雖是導致美麗島衝突的根本原因，但此一衝突之所以變得無法避免，主要還是雙方互動的結果。⁵¹要說明此一互動過程，我們必須回頭從 1975 年反對陣營形成講起。

如人們習知的，選舉在台灣威權統治中創造出一個俗稱為「民主假期」的例外時期，戒嚴令下各式各樣的管制在許多方面上或是暫時放鬆，或是暫時擱置。候選人不但可以舉辦群眾集會和遊行，在公眾面前公開表達批判政府的言論，有時甚至還會出現抗議作票的實際示威行動。以開始出現全國性反對勢力的 1975 年來說，便曾有過上萬群眾在開票當晚包圍選務所的情形，若非因此而落選的候選人和其主要幹部皆不在現場，沒人領導抗議的群眾，否則類似中壢事件的群眾暴動很可能當時就發生了。據說在後來的謝票活動中，群眾的數目最高會接近兩萬人（口述史一：33f；郭正亮，1988：119f., 151, 註 5-4；若林正丈，1994：186ff.）換句話說，雖然反對勢力當時尚沒有能力直接組織群眾，但光是憑群眾自發性的支持，他們已得以在選舉的特定例外時期中聚集一定的抗議力量。

如前所述，自 1975 年以來，政論雜誌成為黨外在非選舉的平常時期裡的言論及組織基地。在選舉結果並不會導致政權轉移，而且所有的主流媒體又都在嚴格控制之下的情況下，對國民黨政權來說，容許黨外雜誌的存在以及實施有限的選舉，毋寧具有安全閥的重要功能（Berman，1992：172）。在宣洩不滿之外，這兩者同時也創造出了一個威權政權與反對人士得以互相觀察，及藉此觀察所謂的民意的場域來，在威權統治下多少發揮了正常民主國家中輿論的作用。如此一來，雙方可以避免不利的、過激的行動與無法回頭的衝突，以及在儘管缺乏溝通

⁴⁹ 當 1972 年開放中央層次的選舉時，非國民黨籍的候選人在立委、省議員及縣市長的總得票率分別為 26%、31%、21%。在 1975 年的立委選舉中，得票率下跌到 21%。但到 1977 年時，後兩項的得票率分別攀升為 34% 及 30%。

⁵⁰ 這清楚地反映在停止選舉後黨外人士所發的各式聲明，和後來以「中央民意代表選舉黨外候選人聯誼會」名義發布，要求儘速恢復選舉的共同聲明，以及《美麗島》創刊號「民主萬歲」的黨外政論，乃至出之以讀者投書形式的「大眾心聲」專欄中（口述史二：337ff；美麗島一期：4ff., 21, 24）。

⁵¹ 另見 Arrigo（2004）以挑戰與恐嚇鎮壓間的對峙不斷升高的動態來描述這一段過程的類似看法。

管道的情況下，也不必立刻便訴諸暴力。反對人士可以從審查尺度認知到，威權政權容忍的界限何在。反過來，威權政權則可以藉此警告反對人士，不要做出錯誤判斷與不智的選擇，正如 Berman (1992: 195) 所說的：「雜誌這個實體充作了政權及其批評者間重要的緩衝器。當政權以不寬容來回應嚴苛的字眼或甚至是威脅時，唯一因此災難而死傷的，不過是出版品而已。」

1977 年的中壢事件，卻發出了前述情形開始改變的訊號。事件的起源當回溯到國民黨政權刻意栽培的本省精英許信良轉而投效反對陣營。曾為《大學》成員的許當時是省議員，他想於同年十一月的選舉中角逐桃園縣長的職位。但他對時局的批判態度卻不為國民黨政權所喜，因此極可能無法獲得國民黨提名。為了準備參選，他在四月時發行了《風雨之聲》提到他省議會的同僚絕大多數是「職業政客」，出乎意料，此一描述在五月省議會集會時引發了他國民黨同僚一致的攻擊。出於把此一衝突當笑話看的心態，同時也是受到媒體一般而言偏愛新穎、衝突、道德、數量等新聞邏輯的驅使 (Luhmann, 1996: 58ff., 141ff.)，原則上受到國民黨政權嚴密監控的主流媒體「意外地」對此做了大幅報導，結果不但令許變得更為有名，也令他在人民間獲得了廣泛的支持。此一偶然的發展既強化了國民黨不提名許的決心，也加強了許對抗國民黨的決心 (口述史二: 12ff.; 鄭牧心, 1987: 193ff.)。

早在投票日之前，許氏便時而提醒群眾監督國民黨做票。到了選舉當天，各式各樣的流言更是滿天飛。在某一有作票嫌疑的地方投票所主任逃進警察局後，憤怒的群眾聚集在警局四週，並焚燒了一輛警車。國民黨雖然派遣出軍隊，卻令其停駐在事件現場的一段距離外，最後並未進行任何鎮壓行動 (口述史二: Chap. 3; 鄭牧心, 1987: 196ff.; 若林正文, 1994: 189)。許的勝選因此獲得確保。基於前一次意外令許得利的教訓，主流媒體這次在國民黨政權的命令下，對此紛紛予以淡化處理，隔天只有篇幅甚小且內容又多模糊的報導。然而，《聯合報》在六天後卻忍不住以整版的篇幅報導此一暴動事件 (陳國坤等, 1987: 37ff.; Berman, 1992: 140)⁵²因為這不但有利於它的銷售率，尤其有利於它的信譽。同時，對威權統治者來說，藉主流媒體發布選擇及淨化過了的「事實」來贏得對於事件的詮釋權，毋寧也是更好、更有效的對抗具高度殺傷力的謠言的措施。

雖然至今我們尚不全然清楚國民黨當時確曾派出鎮暴部隊，卻未使用的真正考量為何，但這至少顯示它並非自始便傾向於全面鎮壓反對運動的。一個可能的解釋是，中共 1976 年以來的開放政策，以及隨之而來與美國關係的改善，使得國民黨政權遭逢新一波的外交壓力。所以，國民黨政權此時毋寧偏好內部的穩定及和諧，希望儘量避免與以本省人為主的反對勢力產生直接而強烈的衝突。不過，國民黨政權「克制」自己不採取有形暴力選項的客觀效果，不符於它主觀期望的機率恐怕多些。因為黨外在此次選舉中史無前例的成功，以及國民黨在面對群眾暴動卻未予鎮壓的事實，不但鼓舞了黨外進一步組織化，同時還促成其中行動派取向者日益佔到上風，影響了反對運動往「激進化」的方向發展。另一方面，

⁵² 在當時對於報紙的管制下，每份報紙最多只有十二版。

國民黨雖將選舉結果及中壢事件視為警訊，但可能並未意識到在開放中央層次的選舉以及反對陣營形成後，它所面對的已是一個不同於以往的局面，仍是循著以往威權統治的邏輯來回應，以致終造成與崛起中的反對勢力的正面對決。

於是，1978年年底以來一系列的後續事件，驅使雙方根據自己的行動邏輯朝不斷升高對峙的方向發展。欲趁勝追擊的反對人士在面對即將舉行的中央民代選舉時，於1978年11月首次建立了正式的反對連線，即「黨外選舉後援團」，並以人權為選舉的共同訴求（口述史二：Chap. 5）。然而，到了選前不久的12月16日，美國宣佈將於1979年1月1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正式建交，國民黨於是立刻以國家安全的理由中止，並且未明示限期地延遲此一選舉。由於美國一向是台灣最重要的外在保護支柱，因此雖然中華民國早陷入外交孤立的局面，但這個事件仍使台灣陷入到新一波的危機裡。至少，國民黨政權傾向於以這樣的方式來論題化。因為這意謂著它有可能喪失政權，而且這種論述方式事實上也有利於它政治穩定的訴求，以及人民對於強而有力的政府、對威權統治的支持。⁵³著名的〈南海血書〉可說即是循著此一論述方向展開的象徵鬥爭。就看得到的輿論來說，人們毋寧也相信這是個危機，因為人們害怕在沒有美國保護的情況下會遭到來自中國的直接威脅。由於戒嚴令本就不曾廢止，所以這個新的緊張情勢實際上只促使國民黨宣布停止選舉，正好提供它一個緊縮前一波轉型釋出的政治參與空間的理由。

然而，對正處於崛起階段，期望不斷上升的反對勢力來說，國民黨這種突然全面封閉政治參與的空間，堵住發洩不滿管道的做法毋寧是無法忍受的。這不但重挫了他們原本熱切的期望，令他們感到沮喪與失望，同時也令他們極端地憤怒與不滿。更糟的是，國民黨政權緊接著在1979年1月21日，以「知匪不報」的罪名逮捕了剛被推為負責籌辦黨外餐會，高雄長期以來的反對勢力領袖余登發及其兒子。⁵⁴或許國民黨本只是想藉此警告反對人士在這段時間內最好不要輕舉妄動，然而，在反對人士正處於夾雜著強烈的沮喪與不滿的矛盾心態（ambivalence）下，⁵⁵國民黨這種做法卻再次造成恰恰反於其意圖的結果，不但起不了警告的作用，反而被黨外人士理解為大整肅即將開始的信號，⁵⁶從而加速

⁵³ 自1970年代外部正當性遭到挑戰，反對勢力慢慢集結成「黨外」並提出民主改革的要求以來，國民黨除了以政治穩定與社會安定的訴求來回應外，愈來愈依賴以「經濟成長」來正當化它的威權統治（Amsden, 1985；徐火炎, 1998：137f.）。但無論如何，這套論述希望說服的仍是一般的人民，而不能據此便說國民黨加強了與資本家的結盟。

⁵⁴ 早在1978年6月時，國民黨便曾逮捕陳菊，並以她公開悔過來做宣傳，希望能嚇阻新世代繼續投入黨外，並進行象徵上的鬥爭（口述史二：51ff.）。

⁵⁵ 此一矛盾心態也明顯地反映在後述地下雜誌《潮流》的出現，以及《美麗島》創刊號〈民主萬歲〉的黨外社論中對恢復選舉的強烈要求，以及對倒退回軍事統治的強烈疑慮。

⁵⁶ 這主要出自許信良的分析，且成功說服了多數人。因與美斷交後，黨外與國民黨的關係即緊繃了起來。國民黨這時卻選了黨外實力最強，不但有錢，而且同時有女婿擔任縣長及媳婦擔任省議員的余登發開刀，顯然是準備全面鎮壓。因為若是殺雞儆猴的話，應當挑較沒群眾基礎者下手，或是統派，以

了他們的激進化，因為不論是爲了發洩正苦無出路的不滿，還是爲了自保，他們都覺得必須馬上有所行動。同時，他們還計算到，必須以嚴格保密的方式迅速採取出乎國民黨意料的抗議行動，利用從訊息傳到國民黨權力中心，到它做出決策並交付權力未稍執行所需的時間空檔，才能避免當場便遭逮捕的命運，取得最大宣傳及動員效果。所以儘管余氏的親人毋寧偏好透過私人管道來拯救余氏父子，而不是升高與國民黨政權的對立，但在「黨外助選團」成立後，這已不再是個人的事，而是涉及整體的共同命運，所以余家也無從控制事情發展的走向。於是，在康寧祥以外的其他黨外運動主要領導者普遍將自身的處境 認知爲即將被逼入絕境的情況下，爲圖自保，他們決定採取更激進的，突破戒嚴法規定的抗議行動來對抗。1979年1月22日，他們在高雄縣橋頭鄉進行了戒嚴令實施以來第一次選舉場合之外的，公開的示威抗議 – 儘管是非正式的（口述史二：Chap. 8；美麗島四期：82ff.；Arrigo，1998：109f.；Domes，1982：42ff.）。

正苦於外部危機的國民黨政權顯然仍不願於此時升高內部的衝突，因此並未對此一明顯挑戰其統治威信的行動施以鎮壓。然而，這卻使得反對人士認爲踩對了國民黨的痛腳，⁵⁷正好借此機會擴大自己的力量，⁵⁸開始嘗試遊走於戒嚴法律規定邊緣的行動與群眾集會活動。例如，一些反對人士在國民黨廢除先前凍結的雜誌登記許可，向其提出成立新雜誌的申請卻不斷被拒後，自1979年4月27日起，便無視於出版法登記的規定，自行刊行了《潮流》此一地下雜誌。直到8月8日，才因負責攝影的陳博文及承印的印刷廠老闆被捕而告中斷。儘管如此，此一地下雜誌早已於全島流通，並成爲一個典範（Domes，1982：51f.；馮建三，1995：184；口述史二：167ff., 240ff.；美麗島一期：19, 72, 81ff.）⁵⁹另外，反對人士還發明了以慶生、茶會等名義的方式來集會，以突破戒嚴法的管制。例如，當他們以慶祝剛因參加橋頭示威而遭免職的許信良生日的名義，於5月26日在中壢舉行集會時，「整天街上都充斥著煽動演講與禁書的販賣，而不見有安全機關的干預」（Domes，1982：45）晚上集會時，群眾人數近兩萬人（Domes, *ibid.*: 44ff.；鄭牧心，1987：233；口述史二：161ff.）。

更具決定性的是，儘管選舉遭到無限期延期，反對人士還是在1979年6月

分化黨外。而從吳泰安案的布置來看，原本設計構陷的對象應是符於前述條件的黃順興。

⁵⁷ 在與美斷交後，國民黨尙需爭取美方支持通過台灣關係法，所以這時對全面鎮壓黨外的確不無顧忌。

另見張茂桂（1993：11f.）關於美國對台灣民主化的影響的討論。

⁵⁸ 在示威前，不少參與者交待了後事，顯是預期難逃被關的命運。在示威後，黨外人士也急著藉由康寧祥與國民黨溝通，想知道此一違背戒嚴令的行動會不會遭到懲處。不難想像，到事情過後卻一切風平浪靜時，他們將會覺得，硬拚對幹不但是自保，而且也是擴張力量的最佳手段。後來姚嘉文和施明德便主張所謂的暴力邊緣論和法律邊緣論，藉由提高抗爭和對峙，接近暴力但不超過暴力，測試國民黨政權的忍耐限度，壓迫它爲了避免衝突而做出讓步（口述史一：53ff.；口述史二：328ff.）。

⁵⁹ 同爲潮流編者的陳婉真於陳博文被捕後曾於紐約進行絕食抗議。由於正值美國推行所謂的人權外交，國民黨爲化解美方的壓力，同時也爲顯現政治溝通的效果，曾在黃越欽中介下保釋陳出來（口述史二：265）。

2 日共成組織了「中央民代黨外候選人聯誼會」而早在一天前，遊走於戒嚴法律規定邊緣的「台灣黨外民意代表聯合辦公室」便已在台北成立，此後它便成了黨外的總部。「執行秘書」的位置則由才坐完十五年牢，剛於 1977 年 6 月釋放出獄的行動派人物施明德擔任。在辦公室成立時，他喊出了「以組織對抗組織」的口號，成立實質政黨的野心極為明顯。聯誼會成立後，反對人士便積極地在全島進行公開的巡迴演講集會。

平行於此，1979 年 5 月底，《美麗島》雜誌成立，8 月 24 日正式創刊。它被設想成團結反對勢力的工具，被想成準政黨，因此儘可能地囊括了不同意識形態立場的黨外人士，自此以後實際上也是反對陣營的主要代言人。⁶⁰9 月起，它的地方辦公室先後成立。同時，它時或在這些辦公室前舉辦申請獲准的集會，或是未曾提出申請的集會（口述史二：Chap. 10-12, 16；Domes, 1982：46ff., 56ff.）。此一策略獲得極大的回響，就如 Berman（1992：188）寫的：「結合雜誌及事實上的政黨組織一起工作的效果是相加相乘的。雜誌促成了政治組織的秘密形成。組織的活動則促進了出版，並將它的銷售率提高到每期高於 10 萬份的紀錄。」此一經驗無疑加強了反對人士建立與其追隨者更緊密的關係，或甚至對他們進行動員的傾向。

另外，「極右派」團體的產生，以及尤其是它們的挑釁活動，也助長了反對人士的激進化。這些團體可能與外省幫派有關，⁶¹且顯然獲得國民黨中特定派系，尤其是軍方及情治系統私下的部分支持。在 1979 年 1 月 23 日，也就是橋頭示威的隔天，自稱「反共愛國鋤奸行動委員會」的團體便發表了一份聲明，稱反對人士的行爲是「叛國」⁶²後來，它不但以大規模的群眾集會正式現身於公眾之前，還創辦了一份《疾風》雜誌。它的一切行爲都明白顯示出，它把對抗當時的黨外視爲它唯一的任務。之後，它還進行了多次的挑釁。其中最著名的，便是 1979 年 9 月 8 日的「中泰賓館事件」亦即當《美麗島》雜誌於台北的中泰賓館慶祝其創刊時，極右派份子在賓館前舉行示威，聚集了 5000 人左右，其中，積極參與者約在 1500 到 2000 人之間。當時雖有數以百計的警察在場，但他們實際上卻沒有制止示威者公然的暴力舉動的意圖，儘管此一集會是不合法的。同時，許多《美麗島》雜誌的地方辦公室及其成員的住處在光天化日之下遭到年輕的極右派人士以利斧破壞，以致其中的一些成員憤怒宣稱，如果相關當局不再處理這樣的暴力行爲，將組織自衛隊自衛（Arrigo, 1998：71；Domes, 1982：48ff.; 57ff., 136；

⁶⁰ 雖然美麗島雜誌形式上做到了廣邀各方反對人士參與，而且當時多數的反對運動領袖也的確日益傾向激進化，但黨外的分化也於此時開始浮顯。這一方面涉及到激進與溫和路線的差異，另一方面則與強調社會主義的意識形態與否，以及尤其與主張中國民族主義與或傾向台灣本位立場的區別有關。像之前黨外主要領導人物之一的康寧祥雖有掛名，但並未積極參與《美麗島》及黨外助選團的活動，而是另行創辦《八十年代》（口述史二：Chap. 13, 17）。

⁶¹ 必須一提的是，此團體不完全由外省人組成，例如重要成員之一李勝峰便是本省人。

⁶² 更早，在 1978 年 12 月 5 日黨外助選團於台北中山堂辦座談會時，便曾有反共義士到場引發衝突過（口述史二：78ff.）。

口述史二：Chap. 14；彭懷恩，1989：114f。）。

雖然這些挑釁行動大概不是來自國民黨政權層峰的直接指示，但極右派的出現在其眼中卻沒什麼不妥。因為如此一來，它便可將自己稱做「中道」，認為這可以壓縮反對人士的政治空間。畢竟，在它看來，黨外人士才是威脅，是第一個要對付的對象。事實上，國民黨是對黨外採取兩面夾擊的策略，在以極右派的實際行動對抗之外，同時也試圖在言論上壓縮黨外的空間，先後於同年的7月及11月舉辦國建會，並刻意放寬言論尺度，碰觸到政治制衡，與大陸通商、通郵或是台獨等諸多以往的禁忌，藉以顯示其開明的態度與改革的誠意（美麗島一期：25ff.）這種不正面回應黨外的要求，藉進一步開放參與將之吸納到體制內，反而是在行動與言論上打壓他們的做法，毋寧只會強化前述的矛盾心態，激起他們更大的反彈。尤其，當國民黨喊出「擴大參與，加強溝通」的口號，開始推動與黨外的溝通，乃至以保釋余登發和陳博文來彰顯善意和溝通的成效，但對他們最關心的選舉問題卻遲遲沒有什麼明確的回應，無疑只會證實他們以抗爭施壓才有效的看法，而不會有什麼真正的「溝通」效果（口述史二：Chap. 15）。所以，儘管「政治溝通」在九、十月時成爲媒體上一再重複的口號，卻無助於問題的解決，反而令反對人士有了正處於外交危機中的國民黨政權需要他們的支持，因此不會對他們採取強硬措施這樣的印象，促使他們繼續堅持群眾動員的路線，或是認爲國民黨正展開分化的手段，必須團結因應。⁶³反過來，國民黨就算無法藉此化解對立，至少也可塑造反對人士的頑固、激進形象，開始爲鎮壓做準備。

於是，在雙方這一連串常是建基於誤判的互動，卻對解決彼此歧見的根本癥結所在毫無起碼共識的情況下，雙方的衝突幾已勢不可免。問題只在於，何時以及以何種方式而已。因爲就如前面的理論討論指出的，作爲媒介的權力必須不斷地被賦予形式，被展示出來，否則將沒有人會相信它，並把它的作用考慮在內。雖然權力之所以能起溝通媒介的作用繫於它的象徵面向，但當權者不能一直只把權力純粹當個象徵來用，否則很容易讓被統治者認爲他不過是個紙老虎，並引誘他們藉挑釁來測試（Luhmann，2000：47）。在黨外人士不斷受此誘惑的情況下，國民黨最後自然得選擇鎮壓，以免再也沒有人要相信它的權力。⁶⁴

1979年11月20日，黨外人士在台中舉辦「美麗島之夜」⁶⁵就在鎮暴部隊的眼前，反對人士首次點燃火把，不但在會場所在的校園內遊行，而且是在象徵

⁶³ 黨外當時並未以組織性的方式，推派代表來回應所謂的溝通，而是個別爲之。但從黨外對王昇的邀約多所疑懼，尤其不敢令同儕知道來看，顯然大家雖未明言，但對會否不小心背上「背叛」的名號是極爲在意的。另外，雖然關中在訪談時說他溝通的基本對象是許信良、張俊宏、姚嘉文、施明德、林義雄等自橋頭示威後日益成爲黨外決策核心的「五人小組」，但從梁肅戎的說法可知，主要的溝通對象其實還是康寧祥。所以，這的確也起了些分化的效果，尤其是傳統地方反對人士便因此覺得受到重視，乃至有以受邀溝通即高人一等的認知出現（口述史二：Chap. 15）。

⁶⁴ 從這個角度來看，關中在訪談中提到言論／行動、個人／團體、政治／法律的層次區分，明示國民黨無法以容忍黨外採取後者，毋寧是可理解的（口述史二：263）。

⁶⁵ 這原本是爲將入獄的《潮流》主編吳哲朗舉辦的坐監惜別會，但因吳已被抓，故在改名後照常舉行。

性地成功走出校門口後，才熄滅火把。同時，反對人士卻對國民黨辦的有關鎮暴車與鎮暴武器的公開展覽顯得毫不在意（口述史二：Chap. 18；美麗島四期：79ff.）終於，在1979年12月10日，當《美麗島》的集會申請未獲許可，但它仍逕自舉辦紀念「國際人權日」的演講集會時，⁶⁶在它的追隨者與警察間爆發了暴力衝突，即所謂的美麗島事件。由此引發了國民黨一連串逮捕黨外的行動（口述史三：Chap. 1-7；Arrigo，1998：55ff., 65ff.；Domes，1982：66ff.）。

儘管有人認為此一事件或應歸因於國民黨政權中鷹派的陷阱，但如果我們跳脫局部因果的觀點，就如前面的分析顯示的，可以說國民黨對反對人士的鎮壓幾乎已是不可避免的事，而無關乎它是否已強化了統治的正當性。因為，在威權政體一再容忍「非法的」群眾運動的情況下，很容易在反對人士間產生自滿及自我強化的傾向。換句話說，國民黨威權政權屢屢的「不作為」會導致反對人士將此感知為「不能」這樣的「製造現實」的後果，並且會被自己製造出來的現實所吸引。⁶⁷反過來，在國民黨的眼中，《美麗島》雜誌也不再具有安全閥的功能，因為現在涉及的是具體的行動，這有可能突然發展成對政權穩定的威脅。尤其，反對人士不斷遊走法律邊緣的群眾集會和遊走「暴力」邊緣的抗爭策略，⁶⁸以及極右派人士在國民黨政權默許下的暴力使用，都不免傷害到國民黨政權的權威，以致它最終不得不進行鎮壓，以避免無法估算的「骨牌效應」，因為這一切都是公共領域中發生，每個人都可以看到威權政體的「無能」，遑論在國民黨政權內一如以往一直都有主張對反對人士採取強硬措施的鷹派在。反過來，在黨外人士不斷受到引誘，頻頻測試國民黨的忍耐限度，卻未發展出真正的組織，沒有能力控制群眾的情況下（口述史三：Chap. 4-6），⁶⁹即便他們想避免衝突，也一樣無能為力。

⁶⁶ 因為之前它常常在最後一刻才獲得許可，於是在推想這一次大概也如此的情況下，仍照常舉辦此活動。

⁶⁷ 像施明德在日後的訪談中表示，從室內到室外、靜態到動態、不准到准，一步步擴張的動作都是設計過的，而與當時對峙的升高無關（口述史二：330），正顯示出這樣一種按照自己的行動邏輯和自己建構出來的現實逐步往前的過程。黨外人士被自己製造出來的現實迷住，清楚地表現在他們事後的反應上。除了像施明德顯得較有心理準備，當場便說甘願為此坐一輩子牢，以及像張俊宏在日後訪談時提到，國民黨在九月時突然透過吳三連邀宴進行溝通，讓他有國民黨即將抓人的危機感，以及事後立刻研判國民黨必藉此抓人外，從資料來看，大部分的人不是沒有這樣的意識，便是雖意識到國民黨鎮壓的可能，卻傾向迴避公開談論，正反映他們寧可選擇相信自己想相信的現實，而忽略現實較令人不快的一面。其中唸法律的人尤其無法相信，他們竟須以叛亂的名義接受軍事法庭的審判，因為他們認為，它們的集會是和平且合憲的——儘管這可能是違背當時法律的（口述史二：267；口述史三：137, 141ff.；Arrigo，1998：69, 85, 91, 123）。其實，被自己製造的現實吸引在社會運動中是個習見的現象，在關於風險的決策中，也常可見到類似的自我強化的情形（Japp，1984，1992）。

⁶⁸ 見前註58。

⁶⁹ 事實上，《美麗島》不但沒有組織、控制群眾的能力，它本身也不過是個鬆散的大聯盟，並未有嚴密的組織，稱其為政團恐言過其實（鄭欽仁等，2001：363, 368, 371）。

四、結語

從國民黨政權在 1970 年代並未強化與地方派系的結盟此一事實出發，本文檢討了國民黨當時藉此進行由外而內的正當化的流行說法，指出以「有權者之間的相互認可」為正當性的理論架構如何讓人看到想看到的「事實」，卻也讓人看不到它看不到的東西。在把正當性拉回來指涉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關係，並從象徵建構與鬥爭的角度來重新詮釋它，同時把權力視為象徵一般化溝通媒介的理論討論基礎上，本文展開了對 197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的重探。本文發現，外部正當性危機固然是引發轉型的重要觸媒，但轉型之所以會在沒有明顯大眾動員的情形下出現，除了適逢國民黨政權內部權力接替過程，以及國民黨必須解決它長久以來一直存在的權力不足的統治難題外，也跟它一向以來的正當化論述，跟當時人們如何界定現實與危機，以及公共領域中的異議聲音有關。

國民黨並非以加強與地方派系的結合，而是以「革新保台」的本土化政策與論述來進行內部正當化的。同時，雖然此次的轉型基本上只涉及政權內部的調整，而無關乎政治自由化或民主化，但畢竟開放了中央政治參與的機會。這個看似微不足道的改變，卻在特定歷史條件下促成了全國性反對勢力形成此一重要後果。隨著反對陣營的出現，才牽動了國民黨、地方派系與反對人士三者間賽局結構的轉變。是在察覺到 1977 年地方派系「反叛」造成的選舉結果及中壢事件所體現的警訊，國民黨才開始加強與地方派系的結盟。

然而，國民黨政權應不是基於已強化了內部正當性，而毋寧是基於展示它的權力不容挑戰，確保政權「穩定」的考量才鎮壓《美麗島》的。如果我們不執迷於動機論的解釋，苦苦追究到底這是國民黨鷹派的陰謀或是反對陣營中行動派蓄意挑起的，⁷⁰而是同時掌握到結構與過程的話，將理解到雙方的衝突終不可免。這一方面是因為國民黨未曾有進行民主改革的想法，而仍循著威權統治的慣性邏輯來行動，另一方面反對陣營卻正處於期望不斷上升，且自覺支持度也正不斷提高的情況，同時雙方對於是否恢復選舉卻又有著根本歧異的緣故。當《美麗島》著迷於自己建構出來的，國民黨政權「不會」或甚至「沒有能力」鎮壓的「現實」時，國民黨為了確保人們繼續相信它的權力，避免引發政權倒台的骨牌效應，勢必會採取鎮壓的行動。此一衝突無疑令雙方都付出了代價，且深深影響到後來的發展。

參考文獻

王甫昌（1996）台灣反對運動的共識動員：一九七九至一九八九年兩次挑戰高峰的比較。台灣政治學刊 1：129-209。

⁷⁰ 魏廷朝在日後的座談中便質疑施明德的重要性（鄭欽仁等，2001：364f.）。如本文的分析顯示的，自橋頭示威以來，在結構與過程的交互作用下，雙方日益朝衝突的方向發展，毋寧是一般的傾向，不能只歸因於少數人的主導。

- 王振寰（1989）台灣的政治轉型與反對運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2 (1)：71-116。
- 王振寰（1993）資本，勞工，與國家機器：台灣的政治與社會轉型。台北：台灣社會研究。
- 王振寰（1993a）台灣新政商關係的形成與政治轉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14：123-163。
- 王振寰（1996）誰統治台灣？轉型中的國家機器與權力結構。台北：巨流。
- 王振寰（1999）邁向常態化政治：臺灣民主化中統理機制的轉變。見林佳龍、鄭邱澤奇編，兩岸黨國體制與民主發展，頁 153-188。台北：月旦。
- 田欣（1996）「外省人」自由主義者對「台灣前途」的態度－以雷震、殷海光及傅正為例。見張炎憲、陳美蓉、黎中光編，台灣近百年史論文集，頁 331-351。台北：吳三連先生基金會。
- 江宜樺（2001）自由民主的理路。台北：聯經。
- 朱雲漢（1989）寡佔經濟與威權政治體制。見蕭新煌等，壟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治經濟分析，頁 139-160。台北：台灣研究基金會。
- 汪宏倫（2001）制度脈絡、外部因素與台灣之「national question」的特殊性：一個理論與經驗的反省。台灣社會學 1：183-239。
- 李丁讚、林文源（2000）社會力的文化根源：論環境權感受在台灣的歷史形成：1970-86。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38：133-206。
- 林佳龍（1998）臺灣的選舉與國民黨政權的市場化：從威權鞏固到民主轉型（1946-94）。見陳明通、鄭永年編，兩岸基層選舉與政治社會變遷，頁 169-259。台北：月旦。
- 林佳龍（1999）解釋臺灣的民主化：政體類型與菁英的策略選擇。見林佳龍、鄭邱澤奇編，兩岸黨國體制與民主發展，頁 87-152。台北：月旦。
- 若林正文（1994[1992]）台灣：分裂國家與民主化。洪金珠、許佩賢譯。台北：月旦。
- 倪炎元（1995）東亞威權政治之轉型：比較台灣與南韓的民主化歷程。台北：月旦。
- 南方朔（1994）中國自由主義的最後堡壘－大學雜誌階段的量底分析。見氏著，自由主義的反思批判，頁 115-176。台北：風雲時代。
- 徐火炎（1998）臺灣的選舉與社會分歧結構：政黨競爭與民主化。見陳明通、鄭永年編，兩岸基層選舉與政治社會變遷，頁 127-168。台北：月旦。
- 郭正亮（1988）國民黨政權在台灣的轉化：1945-88。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許宗力（1992）法與國家權力。台北：月旦。
- 陳明通（1995）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台北：月旦。
- 陳明通、朱雲漢（1992）區域性聯合獨佔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資料的分析。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 2 (1)：77-97。

- 陳明通、林繼文（1998）臺灣地方選舉的起源與國家社會關係轉變。見陳明通、鄭永年編，兩岸基層選舉與政治社會變遷，頁 23-70。台北：月旦。
- 陳國坤等（1987）驀然回首那一夜。新新聞 37：24-39。
- 新台灣研究文教基金會編（1999）珍藏美麗島口述史，一。走向美麗島：戰後反對意識的萌芽。台北：時報。
- 新台灣研究文教基金會編（1999a）珍藏美麗島口述史，二。沒有黨名的黨：美麗島政團的發展。台北：時報。
- 新台灣研究文教基金會編（1999b）珍藏美麗島口述史，三。暴力與詩歌：高雄事件與美麗島大審。台北：時報。
- 張茂桂（1993）社會變遷與社會力的釋放。見江炳倫編，挑戰與回應－民國七〇年代台灣的鉅變，頁 1-40。台北：自由基金會。
- 彭懷恩（1989）台灣政黨體系的分析（1950-1986）。台北：洞察。
- 國史館編（2000）一個中國論述史料彙編史料文件，一。台北：國史館。
- 馮建三（1995）異議媒體的停滯與流變之初探。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20：177-234。
- 翟本瑞（1999）權力試釋。見氏著，社會理論與比較文化，頁 1-28。台北：洪葉文化。
- 鄭牧心（1987）台灣議會政治四十年。台北：自立晚報。
- 鄭欽仁、艾琳達、魏廷朝等（2001）「美麗島事件與台灣」座談會記錄。見張炎憲、曾秋美、陳朝海編，「邁向 21 世紀的台灣民族與國家」論文集，頁 361-372。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
- 鄭鴻生（2001）青春之歌：追憶 1970 年代台灣左翼青年的一段如火年華。台北：聯經。
- 薛化元（1996a）《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 年代台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台北：稻香。
- 薛化元（1999）《自由中國》雜誌歷史定位的再思考。見台灣歷史學會編，史學與國民意識論文集，頁 213-232。台北：稻香。
- 薛化元（1999a）戰後台灣自由主義與民族主義互動的一個考察－以雷震及《自由中國》的國家定位為中心。當代 141：32-45。
- 湯志傑（2004）藉公共領域建立自主性（上）對西方公／私區分語意及結構之探討。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 10：121-184。
- 蕭阿勤（2003）認同、敘事、與行動：台灣 1970 年代黨外的歷史建構。台灣社會學 5：195-250。
- 蘇國賢、蔡明璋（2003）台灣社會學者的隱形學群與知識生產。發表於 2003 年台灣社會學社年會「邁向新世紀的公平社會－社群、風險與不平等」2003 年 11 月 30 日，台北，政治大學。
- Arrigo, Linda Gail (艾琳達) (1998) 激盪! 台灣反對運動總批判。台北：前衛。
- Amsden, Alice (1985) The State and Taiwan's Economic Development. Pp. 78-106 i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edited by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meyer and

- Theda Skocpo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Arrigo, Linda Gail (2004) *The Dynamics of Populism and Confrontation in the Formosa Magazine (Meilidao) Movement of 1970's Taiwan*. (2004年1月9日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週五論壇演講手稿)
- Barkun, Michael (1968) *Law Without Sanctions. Order in Primitive Societies and the World Communi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Berman, Daniel K. (1992) *Words Like Colored Glass: The Role of the Press in Taiwan's Democratization Process*. Boulder, Colorado: Westview Press.
- Bourdieu, Pierre (1991) *Language & Symbolic Power*, tr. by Gino Raymond and Matthew Adam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ongressional Quarterly Service (1967) *China and U. S. Far East Policy 1945-1967*. Washington, D. C.: Congressional Quarterly Service.
- Copper, John F. (1984) *Taiwan's Elections: Political Development and Democratization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ccasional Papers.
- Domes, Jürgen (1982) *T'aiwan im Wandel: Politische Differenzierung und Opposition, 1978-1980*. Frankfurt: Peter Lang.
- Gold, Thomas (1986) *State and Society in the Taiwan Miracle*. Armonk, N.Y.: Sharpe.
- Gould, Mark (1987) *Revolution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Habermas, Jürgen (1973) *Legitimationsprobleme im Spätkapitalismus*, 2. edition. Frankfurt: Suhrkamp.
- Hamilton, Gary G. (1989) Heaven is High and the Emperor is Far Away: Legitimacy and Structure in the Chinese State. *Revue Européenne des Sciences Sociales* 84: 141-167.
- Heider, Fritz (1946) Attitudes and Cognitive Organization.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21: 107-112.
- Huang, Mab (1976) *Intellectual Ferment for Political Reforms in Taiwan, 1971-1973*. Ann Arbor: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Michigan.
- Knoke, David (1990) *Political Networks: The Structural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uhmann, Niklas (1969) Klassische Theorie der Macht. Kritik ihrer Prämissen. *Zeitschrift für Politik* 16 (2): 149-170.
- Luhmann, Niklas (1976) Generalized Media and the Problem of Contingency. Pp. 507-532 in *Explorations in General Theory in Social Science. Essays in Honor of Talcott Parsons*, Volume 2, edited by J. J. Loubser, R. C. Baum, A. Effrat, and V. M. Lidz.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 Luhmann, Niklas (1988[1975]) *Macht*, 2. edition. Stuttgart: Ferdinand Enke Verlag.
- Luhmann, Niklas (1988a) Die „Macht der Verhältnisse“ und die Macht der Politik. Pp.

- 43-51 in *Macht und Ohnmacht*, edited by Heinrich Schneider. St. Pölten/Wien: Niederösterreichisches Pressehaus.
- Luhmann, Niklas (1989[1969]) *Legitimation durch Verfahren*, 2. edition. Frankfurt: Suhrkamp.
- Luhmann, Niklas (1991[1970]) Soziologie des politischen Systems. Pp. 154-177 in *Soziologische Aufklärung 1: Aufsätze zur Theorie sozialer Systeme*, by Luhmann. Opladen: Westdeutscher Verlag.
- Luhmann, Niklas (1991a[1975]) Einführende Bemerkungen zu einer Theorie symbolisch generalisierter Kommunikationsmedien. Pp. 170-192 in *Soziologische Aufklärung 2: Aufsätze zur Theorie der Gesellschaft*, by Luhmann. Opladen: Westdeutscher Verlag.
- Luhmann, Niklas (1991b[1981]) Symbiotische Mechanismen. Pp. 228-244 in *Soziologische Aufklärung 3: Soziale System, Gesellschaft, Organisation*, by Luhmann. Opladen: Westdeutscher Verlag.
- Luhmann, Niklas (1995) Metamorphosen des Staates. Pp. 101-137 in *Gesellschaftsstruktur und Semantik. Studien zur Wissenssoziologie der modernen Gesellschaft, Volume 4*, by Luhmann. Frankfurt: Suhrkamp.
- Luhmann, Niklas (1996[1995]) *Die Realität der Massenmedien*, 2nd edition. Opladen: Westdeutscher Verlag.
- Luhmann, Niklas (1997) *Die Gesellschaft der Gesellschaft, Volume 1*. Frankfurt: Suhrkamp.
- Luhmann, Niklas (2000) *Die Politik der Gesellschaft*, edited by André Kieserling. Frankfurt: Suhrkamp.
- Mann, Michael (1989[1986])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ume 1: A History of Power from the Beginning to A.D. 176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cAdam, Doug (1999) Introduction to the Second Edition. Pp. vii-xlii in *Political Proces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Black Insurgency*, by McAda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cAdam, Doug (2003) Beyond Structural Analysis: Toward a More Dynamic Understanding of Social Movements. Pp. 281-296 in *Social Movements and Networks*, edited by Mario Diania and Doug McAda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eyer, John M. et al. (1997) World Society and the Nation-Stat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3: 144-181.
- Meyer, Michael, 1996: Der „Weiße Terror“ der 50er Jahre - Chancen und Grenzen der Bewältigung eines „dunklen Kapitels“ der Geschichte Taiwans. Pp. 99-134 in *Taiwan an der Schwelle zum 21. Jahrhundert: Gesellschaftlicher Wandel*,

- Probleme und Perspektiven eines asiatischen Schwellenlandes*, edited by Gunter Schubert and Axel Schneider. Hamburg: Institut für Asienkunde.
- Niemeyer, Gerhard (2001[1941]) *Law Without Force: The Function of Politics in International Law*. New Yor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 Stinchcombe, Arthur L. (1968) *Constructing Social Theorie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Inc.
- Therborn, G. (1977) The Rule of Capital and the Rise of Democracy. *New Left Review* 107: 3-41.
- Thomas, George M., et al. (1987) *Institutional Structure: Constituting State, Society, and the Individual*. Newbury Park: Sage.
- Tilly, Charles (1985) War Making and State Making as Organized Crime. Pp. 169-191 i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edited by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meyer and Theda Skocpo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illy, Charles (1990)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A.D. 990-1990*. Cambridge: Basil Blackwell.
- Wang, Jennhwan (1988) *Political Movements Against the State: The Transition of Taiwan's Authoritarian Rule*. Ph.D. Dissertation o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Weber, Max (1980[1922])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Grundriss der verstehenden Soziologie*. 5. edition. Tübingen: J. C. B. Mohr.